

# 重審陰陽五行理論： 以本草學中的認識方法為中心

蔡 壁 名 \*

## 摘要

傳統本草學乃運用陰陽五行學說甄定藥物的屬性與療效，因此透過探討本草學對藥理與物性的分疏，適可檢討陰陽五行學說在理論與應用間的辯證關係。本文首先檢覈本草學中「陰陽」、「五行」概念所指涉的主要義涵，進而探討陰陽與五行兩個詮釋系統如何在本草學中配應與整合。

本草從不孤立地檢視藥物的質性，相反地，任何藥物的孕育環境與煉製過程往往是決定其藥性的關鍵所在。本草對藥物的分析，乃著意於「體」（輕重虛實）、「色」（青赤黃白黑）、「味」（酸苦甘辛鹹）、「氣」（溫熱寒涼），以及孕育、焙製甚至服藥過程裡藥物所處環境的溫度高低。率此皆有形萬物所遍具之質素，分而言之，自有陰、陽可別；合而言之，各質素之間，則會因彼此的互動而變化消長，或相生相輔，或相消相抵，終而決定本草整體的

---

\*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助理教授

---

屬性與療效。此等有機變化的「陰陽屬性」，正是傳統本草學之所以根究辨析各藥性各種可能差異，並以之適用到每個個體千差萬別的體質症候。傳統醫家採擇藥材的判準正在於：將本草的陰陽、五行屬性與人體的陰陽、五行屬性相參互補，務求原為一小宇宙的藥物與所納入作為一大宇宙的人身，產生有機的作用，使服藥後的人體機能復轉陰陽合和、五行相濟的動態平衡。

關鍵詞：本草，陰陽，五行，氣，性，色，味，體。

# **REEXAMINING YINYANG AND WUXING THEORIES: A Study on the traditional scholarship of the *Materia Medica***

Cai Bi-ming

## **Abstract**

For thousands of years, both of the *yin/yang* and the Five-phase (*wuxing*) theories have been widely employed to define and determine the nature of Chinese medicine. Thus the scholarship of the *Materia Medica* (*Bencao*) provides us a key to examine the dialectic relation of these two systems in terms of their applications and variations. This study explores how the *yin/yang* dualism integrates with the quinary *wuxing* theory in characterizing Chinese medicine. Chinese medicine is not treated as an isolated substance with fixed possessions. Instead, the property of each material of medicinal value is determined not only by

---

its physical shape, smell, and color, but also by the environment in which it is cultivated. Traditional scholars of the *Materia Medica* pay special attention to where, when and how the medicinal material is grown, nurtured and produced. Any change in the surroundings and / or during the course of production would crucially affect the interaction of *yin* and *yang* within the medicine and thus its effect of medication. Since, according to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al thought, the health of a human body is interpreted in terms of the dynamic equilibrium of *yin* and *yang* and the organic integration of the five phases, the use of a medicine is to entrench or retrieve the balance and the harmony of these interacting forces.

Keywords: *yin/yang*, *wuxing* (five phases), *Materia Medica* (*Bencao*), *ti* (body), *wei* (smell), *se* (color), *qi*.

# 重審陰陽五行理論： 以本草學中的認識方法為中心

蔡 壘 名

## 1. 典範的危機：陰陽五行的理論類型與意義

在文化史、思想史暨醫療史的研究中，無人能否認陰陽五行觀，自傳統文化開創時期迄今，對中國文明所產生之持續且深鉅的影響。《紅樓夢》裡史湘雲即曾表述天地之間無非陰陽二氣的觀點：

天地間都賦陰陽二氣所生，或正或邪，或奇或怪，千變萬化，都是陰陽順逆。

並舉例解釋：

---

\* 本論文係以〈《本草備要》中的認識觀——以《本草備要》為中心重審陰陽五行理論〉一文為基礎，重構擴展而來。該文已發表於第一屆中醫典籍學術研討會，並為《中醫典籍學報》第二期所接受。該文僅以清·汪昂《增補本草備要》為研究文本；本篇則將研究對象擴及先秦兩漢《神農本草經》以降的整個本草學傳統，並對理論的分析與建構有更深入的見解與發揮；在節次、內容上亦作大幅的增刪與改動，以對於本草傳統中的認識觀，能有更深刻而周延的理解。

比如天是陽，地就是陰；水是陰，火就是陽；日是陽，月就是陰。<sup>①</sup>一席話惹得丫環翠縷也大談起陰陽來，就連蚊子、虼蚤、蠻蟲兒、花兒、草兒、瓦片兒、磚頭兒等，也要分個陰陽。陰陽五行學說影響所及，當然不僅止於一般庶民生活，更數見於士人階層的論著中。《伊川語錄》即載道：

五德之運，卻有這個道理。凡事皆有此五般，自小至大，不可勝數。一日言之，便自有一日陰陽；一時言之，便自有一時陰陽；一歲言之，便自有一歲陰陽；一紀言之，便自有一紀陰陽；氣運不息，如王者一代，又是一箇大陰陽也。唐是土德，便少河患；本朝火德，多火災，蓋亦有此理，只是需於這上有道理。<sup>②</sup>

自戰國始倡五德終始，迄清末民初的王朝遞嬗中，舉凡曆法、天文、政治、社會，乃至樂律、醫學，似乎都「有這個道理」。早在《漢書·藝文志》的論述次第裏，「陰陽家」的地位便僅次於「儒」、「道」二家，但在近世的思想史研究中，陰陽五行的研究質量卻遠難望其項背。筆者曾根據民國以來各種陰陽五行研究的特質，大別之為「歷史研究」、「意識型態研究」與「理論研究」三類。簡括言之，大抵「古史辨」時期及後來者對該期論述之補充與修正，皆將研究重點置於陰陽五行思想之發生與發展的歷史，故稱之為「歷史研究」。而自一九四九年以降，大陸地區的陰陽五行研究，首重意識形態的辨析，故稱之為「意識型態研究」。在亟欲辨明唯物或唯心之思想屬性的目的下，「意識型態研究」雖對於理論內部或亦略有觸及，但終究未以理論本身為研究重點，進行較為深刻的探索。再者，相對於「歷史研究」尋繹發生歷程 (genetic process) 的問題，所謂「理論研究」則是探究理論本身的內含性質 (intrinsic

<sup>①</sup> 見《紅樓夢·第三十一回·撕扇子作千金一笑，因麒麟伏白首雙星》（臺北：里仁，1984年），頁491–492。

<sup>②</sup> 見《河南程氏遺書》（北京：中華，1981年），卷第十九，《二程集》，頁263。

properties），前者索其源流，後者探其構成。發生歷程的考證，固然有其尋繹思想軌跡、認識時空背景的意義；然而內含品質的究明，方足以檢視理論效力、掌握思維特質。<sup>③</sup>近五年來，東、西方漢學界相關醫療史的研究頗為興盛，成果堪稱斐然。但對於陰陽五行說的歷史研究或理論研究，則尚不見卓越的進展。<sup>④</sup>

尤有甚者，思想史研究者儘管承認陰陽五行說於思想史上的巨大影響，卻普遍貶抑其思想價值，將之定位為「對宇宙萬物之元素之解釋」，評價曰「幼稚簡陋之宇宙論」，並謂「西方及印度古代均有之」，而漠視其在中國思想傳統中的代表性與特殊性。<sup>⑤</sup>凡此種種肇因於理論認知差池，所得之有失公允的評價，更使陰陽五行的理論內涵，以及其中所涵括之中國思維特色與集體潛在的心靈習慣（unconscious mental habits），長期昧而不彰。

此外，文革期間「廢醫存藥」之論風行一時，意在主張全盤揚棄以陰陽五行說為基礎的理論體系與辨症論治原則，而僅於西方醫學理論體系的指導之下，保留傳統中醫藥材的使用。其間偶見關於陰陽五行理論之表述，亦不過將之簡括為「形上觀念中的機械循環論」。<sup>⑥</sup>尤其值得關切的是，文革以降，相

- ③ 詳參筆者所撰〈五行系統中的色彩——試論色彩因何存在於系統化五行說中〉，收錄於《師大國文研究所集刊》第 37 號（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民國 82 年 6 月），頁 153–223。
- ④ 如美國著名漢學家 Charlotte Furth. 處理性別與醫療的關係，成果卓著，但她對於五行說的看法卻仍沿襲陳說，以為與古希臘哲學中的四元素說相類。見氏著 A Flourishing Yin —— Gender in China's Medical History, 960 – 1665 (Berkeley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p. 23.
- ⑤ 近世對於陰陽、五行觀的年代定位與理論研究，俱肇始於古史辨時期，其結論且影響學界迄今，可由勞思光，《新編中國哲學史》（二）（臺北：三民，1987 年）所述，見其端倪。見氏著頁 13。
- ⑥ 持此論者，如北京中醫醫院・北京市衛生職工學院中醫部編之《實用中醫學上》頁 36：「五行學說是一種機械循環論，醫學中在運用這一學說並不是經過科學分析，而只是進行一種比附概括。」（北京：北京出版社，1988 年）；新疆石河子中醫教研組，〈摒棄五行學說無損中醫理論和臨床實踐〉：「這種

近於「廢醫存藥」的觀點，依舊餘波盪漾。<sup>⑦</sup>

承前所述，可知陰陽五行說在漫長的歷史文化、思想傳統，乃至臨床經驗中的典範（paradigm）意義，猶未獲兼具廣度與深度的認識；截至二十世紀將屆之今日，針對陰陽五行說的研究質量，頗不相應於它對傳統文化所具之深遠影響；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在尚未對理論本身從事相應理解的同時，指導傳統醫學逾二千年之久的陰陽五行說，竟已面臨典範革命（the revolution of paradigm）的危機。<sup>⑧</sup>

觀點是把人體複雜的生理病理變化引入了簡單的機械的環環相扣的、停止不變的形而上學觀念中去……。」（《新醫藥學雜誌》1976年第4期）；張鐵山，〈祖國醫學的五行學說應予摒棄〉：「用理想的、幻想的聯繫來代替尚未知道的現實的聯繩，用臆想來補充缺少的事實，用純粹的想像來填補現實的空白。它在這樣做的時候提出了一些天才的思想，預測到一些後來的發現，但是也說出了十分荒唐的見解，這在當時是不可能不這樣的。」（《新醫學雜誌》1976年第4期）及陳堯，〈試用唯物辯證法觀點分析中醫五行學說〉：「一年本只有四季，便特地造出個「長夏」。在病因方面將七情（喜、怒、憂、思、悲、恐、驚）減成五志，六淫（風、寒、暑、濕、燥、火）改為五淫，如此等等，不難看出這是形式主義的生搬硬套，也必然是唯心的主觀臆測。」（《新醫學雜誌》1976年第6期）等等。

- (7) 參見學院報導組，〈在中醫教學中講授陰陽五行學說的體會〉，《新中醫》，1972年第2、3期。
- (8) 「典範革命的危機」意謂：一既有的、且具典範地位的理論—如以陰陽五行為代表的傳統醫學理論，被視為無法解釋在此理論指導下所觀察到的新現象（如西方科技輸入之後，出現細胞、白血球、紅血球、細菌等對於人體生理與病理的新認識暨化學分析對於傳統藥材成分與作用機序的新詮釋），又無法忽略新現象之重要性，而此時若有新興的理論被提出以因應新現象（如現代西方醫學之生理、病理、藥理學等）、並能重新容納舊理論所適用的現象（至於傳統醫學對於人體生理、病理的詮釋與藥物功用主治的認定，是否盡可為西方現代醫學所涵蓋，後文將有進一步的探討），亦即新理論有取代舊理論之勢，則可以說舊理論正面臨「典範革命的危機」。一傳統理論在遭遇典範革命的危機之前，它必須是持續受到重視，被人學習、繼承、遵守、並且絕不輕易遭人質疑的（倘非如此，則新現象的出現便缺乏能夠動搖舊理論的威脅性，而即使新理論產生也不會有「革命」的緊張性）。如前所述，秦漢以降本草典籍學說的發展，可說只是在《本草經》既有的理論間架上進行擴充、演繹暨再詮釋的工

茲將五行說可能被詮解的理論類型，重審歸納如下：

### 1.1 元素觀

多數從事理論研究的學者將所謂「昇華到哲學高度」的五行觀，類比於希臘哲學中恩柏多克利斯（Empedocles）的四元素（four elements）說，與印度哲學Carvaka學派的四大說，主張木、火、土、金、水五行，是構成自然界的五種根本元素（five elements）。<sup>⑨</sup>究其實，四元素說與四大說有極

作，傳承逾百世，則於西學輸入前，自是醫學理論之「典範」。依上文所述，可知傳統醫學之陰陽五行理論於西學輸入之後，在思想史、醫療史乃至醫學諸學術領域，備受誤解、忽視或未獲正確的認識。因此，面對文革以降倡議以西方現代醫學理論體系取代傳統陰陽五行理論體系，此「典範革命的危機」誠未可斷言乃肇因於理論內部之動搖，亟待吾人進一步審察該「革命」之必要性與合法性。

- ⑨ 說參李德永，〈“五行”探源〉，《中國哲學》第4期（1980年10月），頁89；鍾肇鵬，〈先秦五行說的起源和發展〉，《中國哲學史研究》1981年第2期（1981年4月），頁7；王洪圖、車保平，〈陰陽五行學說〉，《北京中醫雜誌》1984年第1期，頁58；林金泉，〈陰陽五行家思想究源〉，《孔孟月刊》第24卷第1期（1985年9月），頁39；殷紹基，〈關於《洪範》五行說〉，《湘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85年第4期，頁9-13；勞思光，〈新編中國哲學史〉（二）（臺北：三民，1986年），頁13；鄭芷人，〈天干與地支的意義——陰陽五行及其體系（五）〉，《中國文化月刊》第75期（1986年1月），頁49；劉寶才，〈先秦思想上的陰陽五行學說〉，《人文雜誌》1986年第3期（1986年6月），頁82-87；傅道彬，〈陰陽五行與中國文化的兩個系統〉，《學習與探索》1988年第1期（1988年1月），頁47；戴永生，〈五行學說研究進展（綜述）〉，《北京中醫學院學報》第11卷第5期（1988年），頁10-12；李禹階，〈春秋時期五行原型中的功能象徵體系〉，《重慶師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9年第1期（1989年3月），頁19；臧振，〈五行起源新探〉，《陝西師大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9年第4期（1989年11月），頁91；陳德成、王慶文、尤耕野、朱東彥，〈試論五行學說的“自生”“反生”作用〉，《吉林中醫藥》1990年第2期，頁1-2；徐傳武，〈中國古代人的“思想律”——漫說“五行說”的作用和影響〉，《煙台師範學院學報》1990年第2期（1990年2月），頁16；趙載光，〈從卜辭中的四方神名看五行的演化〉，《湘潭

其相近的問題意識，即皆不願將宇宙中萬生萬象的變化訴諸神話或宗教，乃進一步思索構成宇宙的根本質料。前者以土、氣、火、水，為構成宇宙不變的元素，萬物的發生與毀滅，來自四元素的聚散分合，而元素本身卻不生不滅，常存不改；<sup>⑩</sup>後者則以為土、水、火、風，為構成世界、先於心智靈魂，且永恆不滅的四元素。<sup>⑪</sup>反觀中國的五行觀，由渾沌初構到系統成熟，終至廣泛地被應用，其間始終未曾以探索宇宙構成之根本物質為問題意識的所在，亦從未視木、火、土、金、水為有聚散、無生滅的宇宙基本元素。試觀《國語·鄭語》記載西周末年史伯的說法：

故先王以土與金、木、水、火雜，以成百物。<sup>⑫</sup>

或如《左傳·襄公·二十七年》載子罕之言：

天生五材，民並用之，廢一不可。<sup>⑬</sup>

所謂雜成百物的「金、木、水、火、土」，乃是可供民用、興作百物的「材料」，而非指聚合成萬物、無法再分解的最基本元素。由知五行思想無法被視為「對宇宙萬物之元素之解釋」，迥異於西方及印度古代。而過去研究者源於曲解理論型態所導致之如「幼稚簡陋之宇宙論」等評價，恐亦須重新考量。

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1年第2期，頁75；楊向奎，〈五行說的起源及其演變〉，《文史哲》1995年第11期（1995年11月），頁39。均誤解木、火、土、金、水五行，為構成宇宙萬物的五種基本元素。

<sup>⑩</sup> 說參 Frank Thilly 著、陳正謨譯，《西洋哲學史》（臺北：臺灣商務，1990年），頁11–13；Frederick Copleston 著、傅佩榮譯《西洋哲學史》1（臺北：黎明，1986年），頁80–85。

<sup>⑪</sup> 說參 Sarvepalli Radhakrishnan & Charles A. Moore eds., *A Sourcebook in Indian Philosoph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7), pp.227–284。

<sup>⑫</sup> 周·舊傳左丘明著，《國語》（臺北：宏業，1980年），頁515。

<sup>⑬</sup>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等正義，《春秋左傳正義》，《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1989年），頁648下。

## 1.2 作用觀

現存典籍中最早將水、火、木、金、土定名為「五行」者，乃是《尚書·洪範》，該文引箕子之言論列五行的「作用」：

我聞在昔，鯀<sup>⑯</sup>洪水，沴陳其五行。帝乃震怒，不畀洪範九疇，彝倫攸斁。鯀則殛死，禹乃嗣興，天乃賜禹洪範九疇，彝倫攸敘。初一曰五行……一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水曰潤下，火曰炎上，木曰曲直，金曰從革，土爰稼穡。潤下作鹹，炎上作苦，曲直作酸，從革作辛，稼穡作甘。<sup>⑭</sup>

「潤下」、「炎上」、「曲直」、「從革」、「稼穡」，本是水、火、木、金、土五種生活日用的材料各自具備的功能。待五行學說發展至系統化階段，<sup>⑮</sup>水、火、木、金、土五行由五種生活日用的「材料義」，抽象化、普遍化為五個範疇或類（category）的概念，<sup>⑯</sup>而原本屬於五種物質材料的功能，則進一步普遍化為：一切得以五行概念認知、詮釋之物所具有的五種作用（five functions）。

<sup>⑭</sup> 清·孫星衍，《尚書今古文注疏》（臺北：文津，1987年），頁293-297。

<sup>⑮</sup> 筆者所謂「系統化五行說」，蓋指《呂氏春秋·十二月紀》、《禮記·月令》、《管子·幼官》與《幼官圖》、《淮南子·時則》、《黃帝內經素問·金匱真言論》與《陰陽應象大論》、以及《白虎通德論·五行》等，五行配應型態抵定，各家幾無異辭的時期，說見筆者〈五行系統中的色彩——試論色彩因何存在於系統化五行說中〉，頁242、256-266。劉長林先生說亦類此，而稱此期為五行學說的「建成階段」，見氏著〈中國系統思維的三種模式〉，收入楊儒賓、黃俊傑編《中國古代思維方式探索》（臺北：正中，1996年），頁328-335。

<sup>⑯</sup> 五行思想之「行」所具材料義、次序義、類別義、行氣義，筆者已在〈五行系統中的色彩——試論色彩因何存在於系統化五行說中〉，頁124-127中論及。

### 1.3 實物配應觀

就依傍陰陽五行理論最為深遠的傳統醫學而言，若以《黃帝內經》裡五臟與六腑間陰、陽配屬的身體觀為代表，可以看出脾與胃、肝與膽、肺與大腸、心與小腸、心包絡與三焦、腎與膀胱間，兩兩組成陰陽表裏的對應，構成相互牽引依存的密切關係。如《素問·血氣形志》：

足太陽與少陰為表裏，少陽與厥陰為表裏，陽明與太陰為表裏，是為足〔之〕陰陽也。手太陽與少陰為表裏，少陽與心主為表裏，陽明與太陰為表裏，是為手之陰陽也。<sup>⑯</sup>

茲將臟腑與所屬經脈之「陰陽」（表裏）繪表如下：

陽	經脈	足太陽	足少陽	足陽明	手太陽	手少陽	手陽明
	腑	膀胱	膽	胃	小腸	三焦	大腸
陰	經脈	足少陰	足厥陰	足太陰	手少陰	手厥陰	手太陰
	臟	腎	肝	脾	心	心包	肺

<sup>⑯</sup> 《素問·太陰陽明論》亦云：「太陰陽明為表裏，脾胃脈也」。《素問·評熱病論》則透過病例理解經脈的表裏關係，云：「巨陽主氣，故先受邪，少陰與其為表裏也。得熱則上從之，從之則厥也。」唐·王冰注說：「上從之，謂少陰隨從於太陽而上也。」（郭靄春主編，《黃帝內經素問校注》，北京：人民衛生，1992年，頁444。）明·吳崑曰：「巨陽與少陰腎為表裏，腎者精之府。精，陰體也，不能自行，必巨陽之氣引之，乃能施泄。」（明·吳崑注，山東中醫學院中醫文獻研究室校點，《內經素問吳注》，濟南：山東科學技術，1984年，頁144。）可由足太陽膀胱經與足少陰腎經的互動關聯，理解「表裏」關係。倘王冰的說法無誤，則「表」之氣（足太陽膀胱經）受邪，首先影響「裏」之氣（足少陰腎經）隨行而逆氣。由於經脈皆內通臟腑，是故吳崑就臟腑立場言之，謂腎精為陰體，無法自行，待巨陽之氣引導，乃能施泄。故可說不管就經氣言，或就經絡所通之臟腑言，「表裏」關係均可用以說明經脈、臟腑間的互動，並且也是傳統身體觀中的關鍵概念。

並且，依照《黃帝內經》中五行生化克勝的觀點，心、肝、脾、肺、腎五臟之間，又具有一定傳導與制約上的聯繫。依據《素問·六節藏象論》中岐伯的分析，<sup>⑯</sup>我們可簡略歸納成下表：

陰陽屬性	通應之氣	臟腑	主要功能 (本)	居處之神	相應之體 表(華)	充養之處 (充)
陽中太陽	夏氣	心	生	神	面	血
陽中太 〔少〕陰	秋氣	肺	氣	魄	毛	皮
陰中少 〔太〕陰	冬氣	腎	封藏	精	髮	骨
陽中少陽	春氣	肝	罷極	魂	爪	筋
至陰	土氣	脾、胃、 大、小 腸、三 焦、膀胱	食廩	營	脣	肌

將陰陽五行與諸多物類、範疇相互配應，使得臟腑不再只是局囿於體內某部位的器官；一方面，各個臟腑獨具的功能在陰陽與五行的橫向連結下統合起來；另方面又通過「經隧」的網絡，臟腑的機制影響更由內而外延展至全身；《內經》中構成生命的形、精、氣、神，也因此被有機地整合起來。<sup>⑯</sup>於此同時，憑藉陰陽、五行兩組分析概念加以統合的身體，其各個局部既相應於陰陽或五行系統中的配應分屬，乃各自適具備或陰或陽或金、木、水、火、土五行在原始素樸的陰陽五行觀中的功能特質：如「肝」具有「木」的功能特質、「心」具有「火」的功能特質、「脾」具有「土」的功能特質、「肺」具有

<sup>⑯</sup> 郭靄春主編，《黃帝內經素問校注》（北京：人民衛生，1992年），頁148-150。

<sup>⑰</sup> 詳參筆者所撰《身體與自然——以《黃帝內經素問》為中心論古代思想傳統中的身體觀》（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文史叢刊》第102號），頁297-318，民國86年4月。

「金」的功能特質、「腎」具有「水」的功能特質。作用與實體的契合，使得陰陽五行不僅可視為抽象、普遍之作用的概念結構，亦可落實為具體、特殊之實體的概念。

#### 1.4 作用觀與實物配應觀的縮合

從歷史發生的序位來檢視陰陽五行說的構成，前者乃由原始日曆的有無，進而抽象化成為一組既相反相對、相消相長，且又相需相濟、相輔相成的概念；後者則由素樸的五種生活日用的材料，逐漸充實「材料義」之外的「秩序義」、「類別義」與「行氣義」，<sup>20</sup>終致普遍化為可資理解事物、詮釋萬有的認知模式。

但是，倘從理論構成的因果先後來加以檢視，則須重作思索的是：陰陽五行究竟先是實體的概念抑或作用的概念結構？倘是前者，則何以萬有的內在結構，皆恰能作或二、或五的類分；甚且具備與陰、陽或木、火、土、金、水五行，全然相配相應的特質？倘屬後者，則依舊令人難解的是：源自原始素樸的陰、陽，或者生活日用的水、火、木、金、土五行諸實象，其所具有的功能、作用與性質，何以一旦抽象為作用的概念結構，就能如此若合符節地嵌合於所有事物，成為遍存萬有的理則？

具體特殊的實體 → 作用的概念結構 → 普遍實體的理則  
?

於是，作用的概念結構如何能與實體相契合，成為討論陰陽五行的理論效力與合法性所必須究明的課題；而欲究明此課題，自需探討「道」與「術」、理論與實際、「作用」與「實體」之間的辯證關係。

---

<sup>20</sup> 見前註 16。

## 2. 「道」與「術」間的辯證關係：研究對象本草系列典籍的選定

以「哲學為百學之母」說明各主要文明的源起，固然大體無誤；但在中國，哲學之於科學以及其他各文化領域的影響，較諸回教文明、印度教與佛教文明與以基督教為代表的西方文明，卻顯得更為普遍、久遠而深刻。所以謂之普遍，乃因就中國哲學而言，儒、道、陰陽各家所掌握的終極道理雖然有別，但他們都一致認定自家所闡述之「道」可以遍存、通行於萬有，普遍地規範、指導著天文、地理、政治、農業、人倫、音樂與醫學等千差萬別的門類。所以謂之久遠，殆自先秦、兩漢思想孕育孳乳各文化領域迄今二千餘年，近世東西文化交會之後，儘管移植西方文化幾已等同「現代化」的代稱，但是傳統哲學中的諸多重要原理，不僅是在人文科學的範疇，即令是在自然科學譬如醫學領域，依舊長據理論典範的地位，而未為西方現代之典範理論所取代，甚至與之呈二元並峙的局面。所以謂之深刻，則雖然在《漢書·藝文志》的學術分類中已明顯隔「諸子」與「百家」，<sup>②</sup>但其中居「方技略」之首的「醫經」文本，已否定此種過度簡約的二分。由《黃帝內經·金匱真言論》中作者自述的著書宗旨，可見本書絕非僅限於提供醫生治病的技術手冊；其理想乃是使讀者藉著對「陰陽四時」的掌握，將身體安頓於大化流行之中。對「醫家」而言，這並非枝微末節的技術知識，而是聖人行「道」之所在。《黃帝內經》所呈現「道」、「術」的高度契合與密切關聯，追溯其源，可說呈現了傳統思想中主張「道」與「術」間相依共存的特色。西漢賈誼（前 201 – 前 169）在《新書·道術》曾辨析「道」、「術」的區別：

<sup>②</sup> 近代熊十力先生（1885–1968）亦曾分辨「諸子」與「百家」的性質，以為前者乃現代「哲學」之屬，而後者則「以專門之業得名，猶今云科學」，從思想的背景來看，熊先生作如此的分辨，其實乃意在矯正當時學界認為中國傳統中無「科學」的論斷，因此並非貶抑百家的學問價值。說見氏著《讀經示要》（臺北：廣文，1985 年）卷二，頁 48–49。

曰：「數聞道之名者，而未知其實也，請問道者何謂也？」對曰：「道者，所從接物也。其本者謂之虛，其末者謂之術。虛者，言其精微也，平素而無設施也。術也者，所從制物也，動靜之數也，凡此皆道也。」<sup>㉑</sup>由知欲得「精微」之「道」，須即「制物」之「術」。此蓋所以賈誼謂「古之聖人，不居朝廷，必在卜醫之中」，<sup>㉒</sup>卜醫者，方術之士也。道、術相即，此亦所以先秦兩漢典籍中備見合言「道術」者的緣由。<sup>㉓</sup>《內經》以降，「道」

<sup>㉑</sup> 漢·賈誼《新書》，《圈點百子全書》（上海：掃葉山房，1919年），卷八，頁1下。

<sup>㉒</sup> 《史記·日者列傳第六十七》：「宋忠爲中大夫，賈誼爲博士，同日俱出洗沐，相從論議，誦易先王聖人之道術，究<sup>㉔</sup>人情，相視而歎。賈誼曰：『吾聞古之聖人，不居朝廷，必在卜醫之中。今吾已見三公九卿朝士大夫，皆可知矣。試之卜數中以觀采。』」見《史記》（北京：中華，1982年），卷一百二十七，頁3215–3216。

<sup>㉓</sup> 如《墨子·非命》下：「今賢良之人，尊賢而好功道術」（吳毓江撰、孫啓治點校《墨子校注》，《新編諸子集成》（第一輯）（北京：中華，1993年），卷之九，頁424。）；《墨子·非儒》下：「夫一道術學業，仁義也。皆大以治人，小以任官」（《墨子校注》，卷九，頁438。）；《莊子·大宗師》：「魚相忘乎江湖，人相忘乎道術」（清·郭慶藩編、王孝魚整理《莊子集釋》（臺北：萬卷樓，1993年），頁272。）；《莊子·天下》：「天下之治方術者多矣，皆以其有爲不可加矣。古之所謂道術者，果惡乎在？曰：『無乎不在。』曰：『神何由降？明何由出？』『聖有所生，王有所成，皆原於一。』……悲夫，百家往而不反，必不合矣！後世之學者，不幸不見天地之純，古人之大體，道術將爲天下裂。」（《莊子集釋》，頁1065、1069。）更屢見「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云云。《呂氏春秋·孟夏紀》：「……此師徒相與造怨尤也。人之情，不能親其所怨，不能譽其所惡，學業之敗也，道術之廢也，從此生矣。……若此則師徒同體。人之情，愛同於己者，譽同於己者，助同於己者，學業之章明也，道術之大行也，從此生矣。」（漢·高誘注、清·畢沅校《呂氏春秋新校正》，《新編諸子集成》（第七冊）（臺北：世界，1983年），卷第四，頁41。）；《呂氏春秋·審分覽》：「桓公得管子，事猶大易，又況於得道術乎？」（《呂氏春秋新校正》，卷第十七，頁205。）又見「田駢以道術說齊」云云。《漢書·地理志》：「初太公治齊，修道術，尊賢智，賞有功」（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漢書》（北京：中華，1962年），頁1661。）；《漢書·藝文志》：「諸子十家，其可觀者九家而已。…

與「術」間的辯證，亦即理論建構與實踐進路之間的體用相濟，乃是傳統醫經、醫方所同具的重要特質。傳統醫家對於天、地、人的理解與理論建構，不斷隨治療的實證過程而加以修正；而養生與病療的法則，也相應於理論的進展而作有機的調整。

但由於前人之諸子研究，鮮少涉及「道」與「術」之間的具體結合；而以傳統五術（醫、卜、山、星、相）為文本的研究，又多半僅移植前者的研究成果而簡化了馭「術」之「道」，使得「道」實際展現在「術」中的實用性與豐富性黯然不彰。因此，假使我們期望透過陰陽五行原理的探討，來掌握「道」與「術」之間相依互動的辯證關係，則熊十力所謂「專門之業」的典籍宜為最佳之途徑。也就是說，倘期望對陰陽五行理論作正確的理解，進而能化解其在當代文化領域所面臨典範崩解的危機，則一個理想的進路，乃是針對一個能夠使陰陽五行理論具體展現在生活領域的文本為研究對象，來進行深入的探討。

是故本文將以本草典籍為研究對象，以重省陰陽五行理論。期望透過對本草認識方式的研探，有助於釐清陰陽五行理論特質之所在。陰陽五行為彌充於乾坤萬物之理，而本草系列之作（見附錄「本草歷代典籍表」），備載植物中的草、木、穀、菜、果，動物中的禽、獸、鱗、介、蟲、魚、人，更包括礦物中的金、石以及水土等。其綱目之豐富，品類之繁多，可知傳統國人藥物認定之義界甚廣，舉凡動物、植物、礦物、水土、乃至於人類，舉凡可究其性質者悉可入藥，以襄助人體矯治非常、恢復正常、保持中和之狀。而本草典籍既備載傳統對數千百種藥物的認識，吾人適可以之為研究陰陽五行理論與傳統認識

…方今去聖久遠，道術缺廢，無所更索，彼九家者，不猶癡於野乎？若能修六藝之術，而觀此九家之言，舍短取長，則可以通萬方之略矣。……道之亂也，患出於小人而強知天道者，壞大以為小，削遠以為近，是以道術破碎而難知也。」（《漢書》，頁 1746。）蓋在諸子各家思想中，「道術」各有其側重表述的內涵，但由「道術」之每每成辭，亦可見「理論」與「實際」間的不可分割性。

方式的極佳素材。

筆者植基於對本草群籍的長年閱覽，發現其內部理論結構之早熟性格，意即《本草經》的理論模型並非尚在摸索草創的階段，而是已大體成形的時期。其理論基本架構不僅為後世本草典籍所遵循，事實上，秦漢以降本草典籍學說的發展，可說只是在《本草經》既有的理論間架上進行擴充、演繹暨再詮釋，而未曾取代其理論原型。本研究乃依循「取同不取異，取合不取分」的原則，以先秦兩漢的《本草經》迄清代仲學輅《本草崇原集說》（1910）之本草典籍為研究文本，在長期運用發展的過程中作一時性的分析，以釐清本草學認識方法的共時性輪廓；往後更將續撰系列專文，以分疏理論發展的階段性特徵，並尋繹其與各時代思潮的交光互影。

### 3. 本草學中的整體觀

整體觀，是探究本草系列典籍的認識方式首需究明者。若以分類的概念，來理解本草系列典籍中的陰陽五行觀；則與其說傳統醫家刻意將植物中的草、木、穀、菜、果，動物中的禽、獸、鱗、介、蟲、魚、人，礦物中的金、石以及水土等作二與五的類分，以嵌合陰陽五行的理論架構；無寧說是基於整體觀照的需求，在儘量不作支解的情況下所進行的「不分之分」。

#### 3.1 作為單位個體的本草

一株植物，同樣被採擷作為藥材，但在西方與東方、傳統與現代，可能會透過相異的認識方式，而對藥性與療效作出迥異的詮解。當西方現代醫學的研究方法移植到中醫學領域，所詮釋的傳統藥材將呈顯出迥異於中國傳統認知的面貌：即將所認識的對象，或草或木或穀菜或果或金石水土或禽獸或鱗介蟲魚，抽離於原有的生存時空，而經由化驗分析等手段，對其內在成分（ingredient）作一盡可能之理解。以常見補養藥品人參為例，當代藥學研究者憑藉

現代科技的輔助，嘗試對人參成分進行化學分析，<sup>㉙</sup>並勾勒出其分子構造式（molecular formula）。<sup>㉚</sup>很顯然地，這種植基於化驗分析的詮解似乎較容易被「科學性」地掌握；相對的，傳統本草學對藥物的掌握，則從其物性分析入手，就「寒熱溫涼」或「升降浮沈」等特性加以考量。例如《本草經》所載人參的諸多功用為：

- 
- <sup>㉙</sup> 例如顏焜熒《原色生藥學》（臺北：南天，1996年）指出人參的成分為：「精油約0.05%： $\beta$ -clemene, panaxynol, panaxydol, heptadeca-1-en-4, 6-diyn-3, 9-diol。Saponin約4%：ginsenoside-Rx(x=0, a1, a2, b1, b2, b3, c, d, e, f, g1, g2, h1), 20-glucoginsenoside-Rf。糖類約5%：D-glucose, D-fructose, sucrose, maltose, trisaccharide A, B, C。其他： $\beta$ -sitosterol,  $\beta$ -sitosterol glucoside, nicotinic acid, choline。」（頁133）又蕭培根、連文琰主編之《原色中藥原植物圖鑑》（臺北：南天，1998年）則指出人參（Panax ginseng C. A. Mey.）的「成分」為：「根含多種皂苷，有人參皂苷（ginsenoside）Ro, Ra1, Ra2, Ra3, Rb1, Rb2, Rb3, Rc, Rd, Re, Rf, Rg1, Rg2等。尚含人參炔醇（panaxynol）、 $\beta$ -檉香烯（ $\beta$ -clemene）、 $\alpha$ -檉香烯（ $\alpha$ -clemene）等揮發性成分，山柰酚、人參黃酮苷（panasenoside）等黃酮類成分及糖類和多種氨基酸。」（頁331）
- <sup>㉚</sup> 例如顏焜熒《原色生藥學》指出人參的分子構造式為（頁133-134）：

---

主補五藏，安精神，定魂魄，止驚悸，除邪氣，明目，開心益智，久服

---

輕身延年。<sup>㉗</sup>

《名醫別錄》則載：

治腸胃中冷，心腹鼓痛，胸脅逆滿，霍亂吐逆，調中，止消渴，通血脈，破堅積，令人不忘。<sup>㉘</sup>

內在成分的化驗分析結果，之所以無法充分地推導出本草或方劑典籍所著錄或臨床經驗所證驗的功能療效，蓋由於傳統醫家對所有藥材的認識，並非將之孤立於自然的時空環境之外，而是將草、木、穀、菜、果、金、石、水、土、禽、獸、鱗、介、蟲、魚等置於大化流行的時空環境中作考量；並慮及煅、煨、炙、炒、浸、泡、洗、蒸、煮等炮煉過程中，其藥性暨功用主治所可能產生之變化；尤其著意於藥材進入人體後，相應於人體之特質所產生之浮沈升降諸般作用。綜合言之，本草學傳統乃是在動態的時間歷程中，就藥物所處的生長環境、煉製過程與服食後進入人體之作用機序，來檢覈該本草各種從原生到衍異的性質與功能。

### 3.2 環繞自然的本草

相對於現代以西方醫學為主導的藥物化驗與分析，本草傳統對於萬物的認識，從來不是將所認識的對象抽離時空的脈絡；而是放在相對、特殊的環境與時序中來考量。意即醫家傳統非但不將本草隔離於大化自然之外，作靜態的定性分析，比如排除溫度、溼度、氣壓、風速等條件的影響；相反的，每從孕育本草的自然環境，來理解本草的性質與療效。所謂性隨時異、性隨地異，認為只有透過環繞著認識對象成長、存在的自然時空環境，纔可能充分地掌握該物

<sup>㉗</sup> 見清·孫星衍、孫馮翼同輯，《神農本草經》（臺北：自由，1988年），卷一〈上經〉，頁40。

<sup>㉘</sup> 見梁·陶弘景編，尚志鈞、尚元勝輯校，《本草經集注》（北京：人民衛生，1994年），卷第三〈草木上品〉，頁207。

的性質與功能。

這種物性與空間地理的對應性，反映在本草中便有種種空間地理與藥物性能的交互詮解。例如《本草經》載「陽起石」曰：

味鹹，微溫。主崩中，漏下，破子藏中血，癩瘕結氣，寒熱，腹痛，無子，陰痿不起，補不足。<sup>㉙</sup>

《名醫別錄》則云：

無毒。療男子莖頭寒，陰下濕瘻，去汗臭，消水腫。久服不飢，令人有子。一名石生，一名羊起石，雲母根也。生齊山山谷及瑯琊或雲山、陽起山，採無時。<sup>㉚</sup>

採自陽起山之石，所以被理解為具有種種扶陽驅寒的療效，正與其所存在的自然地理條件，具有至為密切的關聯。宋·蘇頌《圖經本草》云：

今齊州城西惟一土山石出其中，彼人謂之陽起山，其山常有溫暖氣，雖盛冬大雪遍境，獨此山無積白，蓋石氣熏蒸使然也。<sup>㉛</sup>

「陽起石」出齊州陽起山，雖值遍地飛雪的季節，山石獨秀，不見雪痕；相應於此地理氣候條件，採自陽起山之石，便被理解為具有「療男子莖頭寒」、「陰痿不起」、「令人有子」、「消水腫」等扶陽驅寒的療效。

而相對於齊州陽起山的遼闊地域，一花、一葉之方圓，同樣被醫家視為會影響所乘載之物（如露水）的主治功能，所謂「露即一般所在有異，主療不同」、「附物性為美惡」。《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於「露水」條下引唐·陳藏器云：

秋露水，味甘平，無毒。在百草頭者，愈百疾，止消渴，令人身輕不

<sup>㉙</sup> 《神農本草經》，卷二〈中經〉，頁 134。

<sup>㉚</sup> 《本草經集注》，卷第二〈玉石三品·中品〉，頁 160。

<sup>㉛</sup> 宋·唐慎微等編著、金·張存惠重刊，《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臺北：南天，1976 年），卷四〈玉石部中品〉，頁 113。

飢，肌肉悅澤，亦有化雲母成粉。朝露未晞時拂取之。柏葉上露主明目，百花上露令人好顏色。露即一般所在有異，主療不同。<sup>㉒</sup>

明·蔣儀《藥鏡·滋生賦》云：

夜氣所積，萬卉攸資，因時令之殺生，附物性為美惡，治黎明之多汗，對脈症而奏效。<sup>㉓</sup>

明·陳嘉謨《本草蒙筌》云：

秋露水：秋分時，以物拂諸草上，性稟秋降而肅清，瘞蟲傳屍、疳蟲作脹、併年深染祟者，取飲最佳。<sup>㉔</sup>

明·李時珍《本草綱目》云：

韭葉上露，去白癩風，旦旦塗之。凌霄花上露，入目損目。……秋露造酒最清冽。<sup>㉕</sup>

清·汪昂《增補本草備要》云：

霜殺物，露滋物，性隨時異也。露能解暑，故白露降則處暑矣。瘞必由於暑，故治瘞藥，露一宿服。稻葉上露，清肺和中；荷葉上露，辟暑清熱；芭蕉葉上露，明目駐顏。以三者為最，其他各視所遇為異。<sup>㉖</sup>

茲將露水所附與功用主治表繪如次：

<sup>㉒</sup> 宋·唐慎微等編著、金·張存惠重刊，《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五〈玉石部下品〉，頁137–138。

<sup>㉓</sup> 見明·蔣儀，《藥鏡》（據中國中醫研究院圖書館藏明崇禎十四年蔣儀刻本影印，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子部·醫家類，第42冊，臺北：莊嚴，1995年），子42–367頁。）

<sup>㉔</sup> 見明·陳嘉謨，《本草蒙筌》（據明萬曆元年周氏仁壽堂刻本影印，上海：上海中醫藥大學出版社，1994年），卷八〈石部〉，頁24下。

<sup>㉕</sup> 明·李時珍，《本草綱目》（北京：人民衛生，1982年），〈水部〉第五卷，頁391。

<sup>㉖</sup> 《增補本草備要》，卷五，頁30下。（按：「霜殺物」原作「露殺物」，據醫方全書本改。）

露水	在百草頭者	愈百疾，止消渴，令人身輕不飢，肌肉悅澤
	柏葉上露	主明目
	百花上露	令人好顏色
	韭葉上露	去白癩風
	凌霄花上露	入目損目
	稻葉上露	清肺和中
	荷葉上露	辟暑清熱
	芭蕉葉上	露明目駐顏

露水之功用主治，不僅「各視所遇爲異」，而且「性隨時異」。由此可見，本草對功用主治的考察，每每強調將認識對象（如上表中之露水）置於其所處的自然環境中（如：百草頭、柏葉上、百花上、韭葉上、凌霄花上、稻葉上、荷葉上、芭蕉葉上）來進行。

而該物的質性，且須置於天候時序中加以考量。就物性與時間節候的對應性而言，如前舉露水例：「秋分時，以物拂諸草上，性稟秋降而肅清」、「秋露造酒最清冽」，可知露水逢秋，方具肅降、解暑、清冽之性。相對的，值需「生發之氣」以「肅清上膈」時，則宜藉助「春生之氣」。明·陳嘉謨《本草蒙筌》「茶」條下云：

採摘之時，芽孽初萌，正得春生之氣，是以味雖苦而氣則薄，乃陰中之陽，可升可降者也，故云清利頭目。<sup>⑦</sup>

《增補本草備要·木部·茶》云：

得春初生發之氣，故多肅清上膈之功。<sup>⑧</sup>

因得春天生發之氣，「茶」乃具備肅清上膈、引熱下行、清利頭目之功。另如「櫻桃核」所以具「達表」、「透疹」之功，乃因得三月末四月初「正陽之氣」。宋·寇宗奭《本草衍義》「櫻桃」下云：

<sup>⑦</sup> 《本草蒙筌》，卷四〈木部〉，頁24下。

<sup>⑧</sup> 《增補本草備要》，卷二，頁8上。

此果在三月末四月初間熟，得正陽之氣，先諸果熟，性故熱。<sup>⑨</sup>

《增補本草備要·果部新增·櫻桃核》云：

辛熱達表，透發痘疹，得春氣最早。<sup>⑩</sup>

可見對茶、櫻桃（核）與露水、陽起石等性質功效的理解，均須慮及空間地理與時間節候的關鍵性影響。

本草傳統的認識方式，既然一致肯定環繞著認識對象的自然時空環境，會對認識對象的物性，產生關鍵的影響。因此，當採擷認識對象使離開原有的生存時空環境，而進入藥品製造過程，則可將藥品加以煅、煨、炙、炒、浸、泡、洗、蒸、煮等，各種催化調整其藥性的炮製方式。如同為該藥製造一個使該藥更益於發揮某種特殊效用的時空環境，以輔強其療效。茲舉消導穀食之常用藥材「神麴」為例，宋·唐慎微編《經史證類備用本草》云：

神麴使無毒，能化水穀，宿食，癥氣，健脾，暖胃。<sup>⑪</sup>

明·李時珍《本草綱目》云：

氣味：甘、辛，溫，無毒。昔人用麴，多是造酒之麴。後醫乃造神麴，專以供藥，力更勝之。蓋取諸神聚會之日造之，故得神名。賈思勰《齊民要術》雖有造神麴古法，繁瑣不便。近時造法，更簡易也。葉氏《水雲錄》云：五月五日，或六月六日，或三伏日，用白麵百斤，青蒿自然汁三升，赤小豆末、杏仁泥各三升，蒼耳自然汁、野蓼自然汁各三升，以配白虎、青龍、朱雀、玄武、勾陳、螣蛇六神，用汁和麵、豆、杏仁作餅，麻葉或楮葉包裹，如造醬黃法，待生黃衣，曬收之。<sup>⑫</sup>

神麴性味「辛甘溫」，功用主治則為「辛散氣，甘調中，溫開胃。化水穀，

<sup>⑨</sup> 《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二十三〈果部中品〉，頁466。

<sup>⑩</sup> 《增補本草備要》，卷三，頁17下。（按：「核」字原作「散」，「辛」字原作「性」，據一般通行本改。）

<sup>⑪</sup> 《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二十五〈米穀部中品〉，頁492。

<sup>⑫</sup> 《本草綱目》，〈穀部〉第二十五卷，頁1546。

消積滯。治痰逆癥結，瀉痢脹滿。」要言之，主要療效在於「宣，行氣，化痰，消食」。<sup>⑬</sup>據《增補本草備要·藥性總義》言，凡藥「辛甘無降」、「熱無沈」；又云「辛甘發散為陽，酸苦涌泄為陰」。<sup>⑭</sup>意即「宣，行氣，化痰，消食」之功效，有賴氣性之「發散為陽」。因此，造麴之事乃擇取五月五日與六月六日以行之：農曆五月五日端午節，時當仲夏，為陽氣頂盛之時；<sup>⑮</sup>六月六日天贶節，其時天氣轉熱，江浙一帶又剛過梅雨季節，乃有曝書的習俗，亦屬陽氣頂盛之時。<sup>⑯</sup>擇陽日造麴，正為參贊辛甘發散之氣，輔助消食化痰之力。

承上所述，綜合考量本草所生存的自然環境，兼慮及採擷本草之後、服食之前各種可能助成所需藥性的煉製過程，亦即將藥材統合於其所處的空間地理與時間節候而作整體、有機的考量，誠為本草傳統認識方式的首要特色所在。

### 3.3 進入人體的本草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傳統醫家對於本草與所處時空環境的整體觀照，還不僅止於將本草服食入口之前。藥物入口之後在人體內的作用場域與升降浮沈，亦屬傳統醫家辨析物性的重要依據。也就是說，必須對入口之本草與所存在的新環境——人體之間——的互動，作有機且統合性的理解，本草的認識程序纔告完

<sup>⑬</sup> 《增補本草備要》，卷四，頁20上。

<sup>⑭</sup> 《增補本草備要·總義》，頁3上。

<sup>⑮</sup> 唐人韓鄂謂「端午」：「日叶正陽，時當中夏。採蟾蜍之令節，語鵠鵠之佳辰。錦<sup>⑯</sup>，鬼字。角黍之秋，浴蘭之月。朱索，赤符。祭屈，祠陳。長命縷，辟兵繒。結廬，蓄藥。鬥百草，纏五絲。忌蓋屋，勿曝薦。午位初杓，一陰潛發，當赤帝炎威之際，是朱明熾毒之時。」見氏著，《歲華紀麗》（上海：商務，1937年），卷二，頁47-49。

<sup>⑯</sup> 明人沈德符云：「六月六日，本非令節，但內府皇史宬晒曝列聖寢錄、列聖御製文集諸大函，則每歲故事也。」見氏著，《萬曆野獲編》（臺北：偉文，1976年），卷二十四，〈風俗〉，頁1637。

成，而本草的藥性方能充分地被認知。茲舉桔梗為例，元·王好古《湯液本草》引金·張元素《珍珠囊》云：

陽中之陰謂之舟楫，諸藥有此一味，不能下沈。

又引金·易老（張元素，字潔古，易州人）云：

與國老（案：指甘草）並行，同為舟楫之濟，如將軍苦泄峻下之藥，欲引至胸中至高之分成功，非此辛甘不居。譬如鐵石入江，非舟楫不載。<sup>⑦</sup>

又金·李杲《珍珠囊指掌補遺藥性賦》云：

陰中之陽也，其用有四：止咽痛兼除鼻塞，利膈氣仍治肺癰，一為諸藥之舟楫，一為肺部之引經。<sup>⑧</sup>

傳統醫家中之「藥引」、「引經藥」暨「諸藥舟楫」等概念，即由對進入人體之本草與人體之間互動的整體觀照而來。且醫家對本草在人體中作用場域與升降浮沈的整體觀照，是具有普遍意義的，如《增補本草備要·藥性總義》所云：

凡藥輕虛者浮而升，重實者沉而降。味薄者升而生，氣薄者降而收，氣厚者浮而長，味厚者沉而藏，味平者化而成。氣厚味薄者浮而升，味厚氣薄者沉而降，氣味俱厚者能浮能沉，氣味俱薄者可升可降。酸鹹無升，辛甘無降，寒無浮，熱無沉，此升降浮沉之義也。<sup>⑨</sup>

凡物體皆有其「輕虛」、「重實」之度量，與「味薄」、「味厚」、「酸鹹」、「辛甘」等味道的殊異、濃淡，此等質素乃透過感官嗅味即可得知；至

<sup>⑦</sup> 元·王好古撰，《湯液本草》（《欽定四庫全書》第745冊，臺北：臺灣商務，1986年），〈卷中·草部〉，頁939。

<sup>⑧</sup> 金·李杲，《珍珠囊指掌補遺藥性賦》（據山東圖書館藏清光緒二十三年李光明莊刻本影印，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子部·醫家類，第41冊，臺北：莊嚴，1995年），子41-97頁。

<sup>⑨</sup> 《增補本草備要·總義》，頁3上。

於「氣薄」、「氣厚」與氣之溫熱寒涼，則承襲了傳統哲學討論物性所獨具之「氣」的概念。憑藉度量輕重、味道濃淡殊異與氣之溫涼寒熱諸因素的總和，決定了本草在人體中的主要作用場域。茲將此升降浮沈之義表列如下：

升降浮沈之義			
凡藥輕虛者浮而升	氣厚者浮而長	氣厚味薄者浮而升	凡藥辛甘無降 ；熱無沈
	氣薄者降而收	氣味俱薄者可升可降	
重實者沈而降	味薄者升而生	氣味俱厚者能浮能沈	鹹無升 ；寒無浮
	味平者化而成		
	味厚者沈而藏	味厚氣薄者沈而降	

相對於桔梗作為「諸藥舟楫」，引諸藥到達至高之分，牛膝則「能引諸藥下行」。元·朱震亨《本草衍義補遺》云：

能引諸藥下行。……本草云男子陰消，老人失溺，及寒濕瘞瘞，腰腿之疾，不可缺也。<sup>50</sup>

明·李時珍《本草綱目》云：

牛膝乃足厥陰、少陰之藥。<sup>51</sup>

吳茱萸亦具「下氣開鬱」、「引熱下行」之性。宋·寇宗奭《本草衍義》云：

此物下氣最速，腸虛人服之愈甚。<sup>52</sup>

<sup>50</sup> 元·朱震亨撰、明·方廣增訂，《本草衍義補遺》（北京：人民衛生，1993年），頁92。

<sup>51</sup> 《本草綱目》，〈草部〉第十六卷，頁1028。《增補本草備要·草部》亦云「牛膝」：「苦酸而平。足厥陰、少陰經藥（肝腎），能引諸藥下行。……治腰膝骨痛，足痿筋攣（下行故理足，補肝則筋舒，血行則痛止）……經閉產難（下行之效，誤用墮胎），喉痹齒痛（引火下行），……然性下行而滑竅，夢遺失精及脾虛下陷，因而腿膝腫痛者禁用。」（《增補本草備要》，卷一，頁三下。）

<sup>52</sup> 《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十三〈木部中品〉，頁319。

明·李時珍《本草綱目》云：

咽喉口舌生瘡者，以茱萸末醋調貼兩足心，移夜便愈。其性雖熱，而能引熱下行，蓋亦從治之義。<sup>53</sup>

凡物皆具輕重、氣、味，因而無一不具有升降浮沉之性，故而可隨人體需要本草藥性抵達之場域，來揀取升降浮沉適切相應的本草。又其中升降浮沉之性特強者，更可作「藥引」、「引經藥」暨群藥舟楫，如舟載群客般，負責將諸藥送達人體所需之場域。

簡括言之，本草典籍不僅從未隔絕外在時空環境對從事本草認識活動可能造成的干擾，反而著意於本草所賴以生長發育的自然環境、煉製過程的時空條件，以及服食與人體之間的互動，自始至終，皆將本草措置於大化流行與人體宇宙中加以考察。

#### 4. 本草學中的陰陽觀

《黃帝內經》、《傷寒論》、《金匱要略》等醫經中所論述的陰陽表裡、五行生克、六經辨症、八綱辨症，及以陰陽五行詮釋系統所建構的「臟象理論」，以上可大致歸類於「生理學」範疇的陰陽五行觀，並非本文著意所在。也就是說，本文非意在討論本草傳統對於相關生理學式論說之陰陽五行觀的發明、轉化與繼承，而是要探討陰陽五行觀究竟如何被運用於本草學，以及陰陽五行觀於本草學中所具之特質。首先，探究本草學中「陰陽」、「五行」概念

<sup>53</sup> 《本草綱目》，〈果部〉第三十二卷，頁1863。《增補本草備要·木部》亦謂吳茱萸：「燥，去風寒濕，宣，下氣開鬱。……口舌生瘡（爲末，醋調貼足心，過夜便愈，能引熱下行）……性雖熱，而能引熱下行（……寇宗奭曰：此物下氣甚速。東垣曰：濁陰不降，厥氣上逆，膈塞脹滿，非吳萸不可治也。昂按：吳萸辛熱，故性上；氣味俱厚，故善降），利大腸壅氣（故治腸風痔瘻），下產後餘血（故產後必用之）。」（《增補本草備要》，卷二，頁8上。按：「吳萸」原作「吳茱」，據一般通行本改；「醋調」原作「調醋」，「產後必用之」原作「產後必作之」，據醫方全書本改。）

所指涉的主要義涵，並探討於本草學中，陰陽與五行兩個詮釋系統如何配應、整合；其次，將進一步反思陰陽五行說於本草學中的實證義涵，從而評價陰陽五行理論在本草學中所具優勢與可能之限制。

#### 4.1 「陰」、「陽」的相對意義

茲先論本草學中「陰陽」所具之義涵。如前所述，本草傳統對於本草認識的整體觀照，範圍擴及服食後的本草與人體間的互動，即本草在人體中的作用場域，而所謂的「升降浮沈」即是對此等作用的描述。「升」與「降」、「浮」與「沈」、「上」與「下」，適為兩兩相對，本草學者於是襲用「陽」與「陰」二個原本相對的類概念。《增補本草備要·藥性總義》曾就本草學所謂「陰陽之義」作一綱領式的解說：

凡藥寒、熱、溫、涼，氣也；酸、苦、甘、辛、鹹，味也。氣為陽，味為陰。氣厚者陽中之陽，薄者陽中之陰；味厚者陰中之陰，薄者陰中之陽。氣薄則發泄（發散），厚則發熱（溫燥）；味厚則泄（降瀉），薄則通（利竅滲濕）。辛甘發散為陽，酸苦涌泄為陰，鹹味涌泄為陰，淡味滲泄為陽。輕清升浮為陽，重濁沉降為陰。陽氣出上竅，陰味出下竅。清陽發腠理，濁陰走五臟。清陽實四肢，濁陰歸六腑。此陰陽之義也。<sup>④</sup>

茲將所述陰陽之義表繪如下，並附見前文所述之「升降浮沈之義」，以便合參：

<sup>④</sup> 《增補本草備要·總義》，頁3上。按：「發泄（發散）」原作「發泄（表散）」，據一般通行本改；「陰味出下竅」原作「陰氣出下竅」，據醫方全書本改。

陰陽之義						升降浮沈之義				
陽：輕 清升 浮為 陽	氣為 陽：凡 藥寒 熱溫 涼氣 也	辛甘 發散 為 陽、淡 味滲 泄為 陽	氣厚 者，陽 中之 陽	氣厚 則發 熱	陽氣 出上 竅、清 陽發 腠理、清 陽實 四肢	凡藥 輕虛 者浮 而升	氣厚 者浮 而長	氣厚 味薄 者浮 而升	凡藥 辛甘 無 降；熱 無沈	
			氣薄 者，陽 中之 陰	氣薄 則發 泄	氣薄 者降 而收					
陰：重 濁沈 降為 陰	味為 陰：酸 苦甘 辛鹹 味也	酸苦 涌泄 為 陰、鹹 味涌 泄為 陰	味薄 者，陰 中之 陽	味薄 則通	陰味 出下 竅、濁 陰走 五臟、濁 陰歸 六腑	重實 者沈 而降	味薄 者升 而生	氣味 俱厚 者能 浮能 沈	鹹無 升；寒 無浮	
			味厚 者，陰 中之 陰	味厚 則泄	味厚 者沈 而藏		味平 者化 而成	味厚 氣薄 者沈 而降		

「輕清升浮為陽，重濁沉降為陰」，則此「陰陽」屬於作用義的概念：物之質性「輕清」，而具「升浮」作用者，歸類為「陽」；物之質性「重濁」，而具「沈降」作用者，歸類為「陰」。

寒、熱、溫、涼為「氣」之範疇中的分類，酸、苦、甘、辛、鹹則屬於「味」之範疇。「氣」相較於「味」，氣輕清升浮，味則重濁沈降，所以氣是陽、味是陰。但是，同樣屬於「味」的酸、苦、甘、辛、鹹，卻復可作陰、陽二分：「辛甘」與「淡味」者發散、滲泄、輕清升浮屬於陽；「酸苦」與「鹹味」涌泄、重濁沈降屬於陰。由此可知，所謂陰、陽乃相對而非絕對的概念；也就是說，歸陰、歸陽，乃是在相互對勘、比較之下而產生的。是故當以「氣」「味」為論字時，氣為陽、味為陰；而單以「味」為論字，則又可將酸、苦、甘、辛、鹹、淡重作「陰（酸\苦\鹹）」「陽（辛\甘\淡）」的

類分；單以「氣」為論字，亦可將溫、涼、寒、熱，重作「陰（涼＼寒）」「陽（溫＼熱）」的類分。

如前所述，「氣」、「味」與「體」的輕清（輕虛）、重濁（重實），以及氣、味厚薄的程度差異（參「陰陽之義」欄 4.5. 與「升降浮沈之義」欄 2.3.）<sup>55</sup>，均為決定進入人體本草其上下、升降、浮沈以及功用主治的因素。<sup>55</sup>於是，合以「氣味」為論字，或分別以「體」、「味」、「氣」為論字，乃將容易導致屬「陽」作用（上＼升＼浮）之質素歸「陽」；容易導致「陰」作用（下＼降＼沈）的質素歸「陰」。

#### 4.2 質性的陰陽、作用場域的陰陽與功用主治的陰陽間的互動

以下將通過本草所歸為「純陽」之十二味藥材，檢覈《增補本草備要·藥性總義》所指「體」（輕虛＼重實）、「味」（辛甘淡＼酸苦鹹）、「氣」（溫熱＼涼寒）等質性的陰陽與作用場域的陰陽（上浮＼下沈）間，如何互動關聯。試圖尋繹「體」、「味」、「氣」，是否存在著橫向的主從關係；而「質性的陰陽」與「作用場域的陰陽」暨功用主治之間，又是否存在著縱向的因果關聯。另一方面，還須進一步考察，本草典籍中流傳廣遠、兼具詳備（「備」）與精要（「要」）雙重特質之《增補本草備要》，其〈藥性總義〉對於本草學中「陰陽」義界的掌握，是否充分完足。

茲將本草典籍歸為「純陽」的十二味藥材，其「體」、「味」、「氣」、「升降」等相關陰陽概念的描述，與特載生發季節者，表列如次：

<sup>55</sup> 此謂功用主治，指「陽氣出上竅」、「清陽發腠理」、「清陽實四肢」暨「陰味出下竅」、「濁陰走五臟」、「濁陰歸六腑」等。

部類	藥名	味 酸苦甘辛鹹	氣 溫涼寒熱\厚薄	升降浮沈	生發季節	屬性
草部	款冬花	辛 甘	溫		隆冬獨秀，先春開放	純陽⑥
草部	夏枯草	辛 苦	微 寒		三月四月開花，五月夏至時候便枯	稟純陽之氣 ⑦
草部	艾葉	苦 辛	生溫\熟熱	其性入火炎則氣下行，入藥服則氣上行		純陽之性⑧

⑥ 明·徐彥純《本草發揮》：「東垣云：味辛甘，純陽，溫肺止嗽，治肺痿、勞嗽、消渴、喘息。」（明·徐彥純輯，《本草發揮》（據上海中醫學院圖館藏清刻本影印，上海：上海中醫藥大學，1994年），卷二，頁27下。）《增補本草備要·草部·款冬花》：「辛溫純陽。……《本草匯》曰：隆冬獨秀，先春開放，得腎之體，先肝之用，故為溫肺理嗽之最。大抵咳必因寒，寒為冬氣，入肺為逆。款冬非肺家專藥，乃使肺邪從腎順流而出。肺惡寒。」（《增補本草備要》，卷一，頁4下。按：「開放」原作「開敷」，據一般通行本改。）

⑦ 《本草發揮》：「丹溪云：……有補養厥陰血脈之功，三月四月開花，五月夏至時候便枯，蓋稟純陽之氣，得陰氣則枯也。」（《本草發揮》，卷二，頁27上。）《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夏枯草》：「辛苦微寒，氣稟純陽。……治癰瘍濕瘻，目珠夜痛（樓全善曰：目珠連日本，即目系也。夜痛及點苦寒藥更甚者，夜與寒皆陰也，夏枯氣稟純陽；補厥陰血脈，故治此如神，以陽和陰也。……）。冬至生，夏至枯，故名。」（《增補本草備要》，卷一，頁6下。）

⑧ 《本草發揮》：「潔古云：艾葉苦，陰中之陽，溫胃。丹溪云：艾屬火而行水，生寒熟溫。生搗汁服可止血，《本草》止言其溫，不言其熱，其性入火炎則氣下行，入藥服則氣上行……。」（《本草發揮》，卷二，頁11下、12上。）《增補本草備要·草部·艾葉》：「苦辛。生溫，熟熱。純陽之性，能回垂絕之元陽。……殺蛇治癬（醋煎，外科有用乾艾作湯，投白礬二三錢，洗瘡，然後敷藥者。蓋人血氣冷，必假艾力以佐陽，而艾性又能殺蟲也）。……血熱為病者禁用（灸火則氣下行，入藥則熱上衝，不可過劑。丹田氣弱，臍腹冷者，以熟艾裝袋，兜臍腹甚妙。寒濕腳氣，亦宜以此夾入襪內）。」（《增補本草備要》，卷一，頁13下、14上。按：「敷藥」原作「傅藥」，據醫方全書本改。）

草部	附子	辛 甘	大 热	其性浮而不沈		純陽⑤⁹
草部	白附子	辛 甘	微溫\大熱	能引藥勢上行，治面上百病		純陽⑥⁰
草部	胡蘆巴	苦	溫			純陽⑥¹
木部	肉桂	辛 甘	大熱\氣厚			純陽⑥²

⑤⁹ 《本草發揮》：「潔古云：黑附子其性走而不守，亦能除胸中寒甚……通行諸經引用藥也。……東垣云：黑附子味辛甘溫，大熱純陽，治脾中大寒，主風寒、咳逆、溫中。又云：散藏府沈寒，其氣亦陽，補諸不足，不宜多用……」

(《本草發揮》，卷二，頁 17 下。)《增補本草備要·草部·附子》：「辛甘有毒，大熱純陽。其性浮而不沉，其用走而不守，通行十二經，無所不至，能引補氣藥以復散之元陽，引補血藥以滋不足之真陰……治三陰傷寒(吳綏曰：附子陰証要藥。……)……氣厥痰厥(虛寒而厥者宜之。如傷寒陽盛格陰，身冷脈伏，熱厥似寒者，誤投立斃……)……脾泄(命火不足)……冷痢寒瀉，霍亂轉筋(脾虛，寒客中焦為霍亂；寒客下焦肝腎為轉筋。熱霍亂者禁用)……一切沉寒痼冷之症……。助陽退陰……附子熱藥，本不可輕用，但當病，則雖暑熱時月，亦可用也)。」(《增補本草備要》，卷一，頁 21 下、22 上。)

⑥⁰ 《名醫別錄》：「主治心痛血痹，面上百病，行藥勢。」(《本草經集注》，卷第五〈草木下品〉，頁 341。)《本草發揮》：「東垣云：味辛甘，微溫，純陽，主血痹，行藥勢，治中風失音。」(《本草發揮》，卷二，頁 18 下。)

《增補本草備要·草部·白附子》：「辛甘有毒，大熱純陽。陽明經藥，能引藥勢上行，治面上百病(陽明之脈榮於面，白附能去頭面游風。作面脂，消斑庇)。」(《增補本草備要》，卷一，頁 22 上。)

⑥¹ 《本草發揮》：「東垣云：味苦純陽，治元藏虛寒，腎經虛冷，膀胱疝氣。」(《本草發揮》，卷二，頁 28 下。)《本草綱目》：「胡蘆巴，右腎命門藥也。元陽不足，冷氣潛伏，不能歸元者，宜之。」(《本草綱目》，〈草部〉第十五卷，頁 982。)」《增補本草備要·草部·胡蘆巴》：「苦溫純陽。入右腎命門。暖丹田，壯元陽。治腎臟虛冷，陽氣不能歸元(同附子、硫磺)，瘕疝冷氣(同茴香、巴戟、川烏、川棟、吳茱萸)，寒濕腳氣。」(《增補本草備要》，卷一，頁 23 上。)

木部	川 椒	辛	熱			純陽之物 <sup>⑥3</sup>
木部	胡 椒	辛	熱			純陽 <sup>⑥4</sup>

- ⑥2 《本草發揮》：「潔古云：補下焦熱火不足，治沉寒錮冷及表虛自汗，春夏二時為禁藥也……。東垣云：肉桂味辛甘，大熱純陽，溫中，利肺氣，發散表邪，去榮衛中風寒，秋冬治下部腹痛，非桂不能止之。」（《本草發揮》，卷三，頁1下。）《本草綱目》引元·王好古云：「補命門不足，益火消陰。」（《本草綱目》，〈木部〉第三十四卷，頁1927。）《增補本草備要·木部·肉桂》：「辛甘大熱，氣厚純陽。入肝、腎血分（平肝、補腎），補命門相火之不足（兩腎中間，先天祖氣，乃真火也。人非此火，不能有生，無此真陽之火，則無以蒸糟粕而化精微，脾胃衰敗，氣盡而亡矣），益陽消陰。治痼冷沉寒，能發汗疏通血脉，宣導百藥（辛則善散，熱則通行），去營衛風寒，表虛自汗（陽虛），腹中冷痛，欬逆結氣（欬逆亦由氣不歸元，桂能引火，歸宿丹田）。」（《增補本草備要》，卷二，頁1下。按：「不足」原作「衰」，據醫方全書本改。）
- ⑥3 《名醫別錄》：「大熱有毒。除五藏六府寒冷，傷寒，溫瘡，大風，汗不出，心腹留飲宿食，止腸澼下痢，洩精，女子字乳餘疾，散風邪瘕結，水腫，黃疸，鬼疰，蠭毒，殺蟲魚毒……。」（《本草經集注》，卷第五〈草木下品〉，頁323。）《本草綱目》：「椒，純陽之物，乃手足太陰、右腎命門氣分之藥。其味辛而麻，其氣溫以熱。稟南方之陽，受西方之陰，故能入肺散寒，治咳嗽；入脾除濕，治風寒濕痹，水腫瀉痢；入右腎補火，治陽衰洩數，足弱久痢諸症。」（《本草綱目》，〈果部〉第三十二卷，頁1852。）《增補本草備要·木部·川椒》：「辛熱純陽。入肺，發汗散寒，治風寒咳嗽；入脾，暖胃燥濕，消食除脹，治心腹冷痛、吐瀉澼痢、痰飲水腫（《千金方》有人冷氣入陰囊腫滿，生椒擇淨，帛裹著丸囊，厚半寸，須臾熱氣大通，日再易，取消癆。梅師用桂末塗亦良）；入右腎命門，補火，治腎氣上逆（能下行導火歸元。每日吞三十粒，大能溫補下焦），陽衰洩數、陰汗洩精（下焦虛寒）。……肺、胃素熱者忌服（丹溪曰：食椒既久，則火自水中生，多被其毒也）。」（《增補本草備要》，卷二，頁8下。按：「暖胃燥濕」原作「暖肺燥濕」，「取消癆」原作「腫消癆」，「桂末」原作「桂木」，據醫方全書本改。）
- ⑥4 《本草發揮》：「丹溪云：屬火而有金，性燥，食之快膈，喜食者衆，大傷脾胃肺氣，久則氣大傷。」（《本草發揮》，卷三，頁3下。）《本草綱目》：「辛熱純陽，走氣助火，昏目發瘡。……暖腸胃，除寒濕，反胃虛脹，冷積陰

木部	丁香	辛	溫			純陽 <sup>⑯</sup>
石部	石硫黃	酸	大熱			至陽\稟純陽之精 <sup>⑭</sup>
獸部	鹿茸	酸甘	溫			純陽 <sup>⑮</sup>

毒，牙齒浮熱作痛。」（《本草綱目》，〈果部〉第三十二卷，頁1858。）

《增補本草備要·木部·胡椒》：「辛熱純陽。暖胃快膈，下氣消痰。治寒痰食積，腸滑冷痢，陰毒腹痛，胃寒吐水，牙齒浮熱作痛……多食損肺，走氣動火，發瘡、痔、臟毒，齒痛目昏。」（《增補本草備要》，卷二，頁8下。按：「陰毒」原作「陰痛」，據醫方全書本改。）

⑯ 《湯液本草》：「氣溫，味辛，純陽，無毒。入手太陰經，足陽明經、少陰經。……本草云：主溫脾胃，止霍亂，擁脹風毒……能療反胃，腎氣，奔豚氣，陰痛，壯陽，暖腰膝……。」（《湯液本草》，〈卷下·木部〉，頁979。）《增補本草備要·木部·丁香》：「燥，暖胃，補腎。辛溫純陽。泄肺溫胃，大能療腎，壯陽事，暖陰戶。治胃冷壅脹……。」（《增補本草備要》，卷二，頁9下。）

⑭ 《湯液本草》：「氣溫大熱，味酸，有毒。……液云：如太白丹佐以硝石，來復丹用硝石之類，至陽佐以至陰……。」（《湯液本草》，〈卷下·玉石部〉，頁1002。）《本草綱目》：「主虛寒久痢，滑泄霍亂，補命門不足，陽氣暴絕，陰毒傷寒，小兒慢驚。……硫黃秉純陽之精，賦大熱之性，能補命門真火不足，且其性雖熱而疏利大腸，又與躁澀者不同，蓋亦救危妙藥也。」（《本草綱目》，〈石部〉第十一卷，頁663。）《增補本草備要·金石水土部·石硫黃》：「燥，補陽，殺蟲。味酸有毒。大熱純陽（硫黃陽精極熱，與大黃極寒，並號將軍），補命門真火不足。……若陽氣暴絕，陰毒傷寒，久患寒瀉，脾胃虛寒，命欲垂盡者用之，亦救危妙藥也。治寒瘻冷癧，足寒無力……暖精壯陽，殺蟲療瘡，辟鬼魅，化五金，能乾汞。」（《增補本草備要》，卷五，頁28上）

⑮ 《名醫別錄》：「酸，微溫，無毒。治虛勞酒洒如瘡，羸瘦，四肢酸疼，腰脊痛，小便利，洩精溺血，破留血在腹，散石淋，癰腫，骨中熱疽，養骨，安胎下氣，殺鬼精物，不可近陰，令痿，久服耐老。」（《本草經集注》，卷第六〈蟲獸三品〉，頁421。）《本草綱目·獸部·鹿》：「〔時珍曰〕邵氏言：鹿之一身皆益人，或煮、或蒸、或脯，同酒食之良。大抵鹿乃仙獸，純陽多壽之物，能通督脈，又食良草，故其肉、角有益無損……。」（《本草綱目》，

上述分居於草、木、石、獸部的十二味藥，乃本草典籍於行文中明言整體藥性為「純陽」者，可說僅佔所有可類歸為「陽」性藥材的局部；但我們適可由之考察〈藥性總義〉所言，本草的「味」、「氣」、「升降浮沈」甚或「生發節候」，與藥材整體「陰」、「陽」屬性間，存在何等交互關聯。

首先，須究明整體藥性被歸類為「純陽」者，所具備的主治功能是否具共通性：款冬花「溫肺理嗽」；<sup>⑥8</sup>夏枯草「有補養厥陰血脈之功」；<sup>⑥9</sup>艾葉「溫胃」、「能回垂絕之元陽」、「血熱為病者禁用」；<sup>⑦0</sup>附子「溫中」、「補諸不足」、「能除胸中寒甚」、「治脾中大寒」、「散藏府沈寒」、「主風寒」、「一切沈寒痼冷之症」，並謂：「附子熱藥，本不可輕用，但當病，則雖暑熱時月，亦可用也」；<sup>⑦1</sup>白附子「微溫」、「能引藥勢上行，治面上百病」；<sup>⑦2</sup>胡蘆巴「暖丹田，壯元陽」、「治元藏虛寒，腎經虛冷」、「元陽不足，冷氣

〈獸部〉第五十一卷，頁2856。）又《本草綱目·獸部·麋》：「鹿之茸角補陽，右腎精氣不足者宜之；麋之茸角補陰，左腎血液不足者宜之。」（《本草綱目》，〈獸部〉第五十一卷，頁2861。）《增補本草備要·禽獸部·鹿茸》：「大補陽虛。甘溫（一云鹹熱）純陽。生精補髓，養血助陽，強筋健骨。治腰腎虛冷（《百一方》：鹿角屑熬黃為末，酒服，主腰脊虛冷刺痛），四肢酸痛，頭眩眼黑，崩帶遺精，一切虛損勞傷……破之如朽木者良（太嫩者，血氣未足，無力。……沈存中《筆談》云：凡含血之物，血易長，筋次之，骨最難長。故人二十歲，骨髓方堅，麋、鹿角無兩月長至二十餘斤，凡骨之長，無速於此，草木亦不及之。頭為諸陽之會，鍾於茸角，豈與凡血比哉！鹿陽獸，喜居山；麋陰獸，喜居澤，麋似鹿，色青而大。皆性淫，一牡輒交十餘牝。麋補陰，鹿補陽，故冬至麋角解，夏至鹿角解也。……煉霜熬膏，則專於滋補。」（《增補本草備要》，卷六，頁35上、下。按：「強筋健骨」原作「治筋健骨」，「虛損勞傷」原作「虛損傷勞」，「骨髓方堅」原作「骨體方堅」，「鹿補陽」原作「鹿補陰」，據醫方全書本改。）

<sup>⑥8</sup> 詳見註56。

<sup>⑥9</sup> 詳見註57；此謂「厥陰血脈」，指足厥陰肝經。

<sup>⑦0</sup> 詳見註58。

<sup>⑦1</sup> 詳見註59。

<sup>⑦2</sup> 詳見註60。

潛伏，不能歸元者，宜之」、治「瘕疝冷氣，寒濕腳氣」；<sup>⑬</sup>肉桂「溫中」、「補命門不足，益火消陰」、「補下焦熱火不足，治沉寒錮冷及表虛自汗，春夏二時爲禁藥」、「去榮衛中風寒」、治「腹中冷痛」、「治痼冷沈寒」；<sup>⑭</sup>川椒「其氣溫以熱」、「暖胃」、「入右腎命門補火」、「能入肺散寒」、「治心腹冷痛」、「除五藏六府寒冷」、「肺、胃素熱者忌服」；<sup>⑮</sup>胡椒「暖腸胃，除寒濕」、「治寒痰食積，腸滑冷痢」、「胃寒吐水」、「多食損肺，走氣動火，發瘡、痔、臘毒」；<sup>⑯</sup>丁香「主溫脾胃」、「暖胃」、「補腎」、「壯陽事，暖陰戶」、「暖腰膝」、「治胃冷壅脹」；<sup>⑰</sup>石硫黃「賦大熱之性，能補命門真火不足」、「暖精壯陽」、「主虛寒久痢」、「陽氣暴絕」、「治寒瘺冷癧，足寒無力」；<sup>⑱</sup>鹿茸「大補陽虛」、「右腎精氣不足者宜之」、「生精補髓，養血助陽，強筋健骨，治腰腎虛冷」。<sup>⑲</sup>

可見舉凡整體藥性屬「純陽」者，即對精、氣、血等形構身體的基礎質素，<sup>⑳</sup>具「溫」、「暖」、「補」、「養」、「壯」、「強」、「健」等功用主治，茲歸類爲「功用主治的陰陽」，以區別於前述「質性的陰陽」與「作用場域的陰陽」。

相參前表「氣之溫涼寒熱 \ 厚薄」欄所述，可見「功用主治之『陽』」所具補、養、壯、強、健諸效，就其「氣」之屬性而言，屬陽氣之溫、熱、大

<sup>⑬</sup> 詳見註 61 。

<sup>⑭</sup> 詳見註 62 。

<sup>⑮</sup> 詳見註 63 。

<sup>⑯</sup> 詳見註 64 。

<sup>⑰</sup> 詳見註 65 。

<sup>⑱</sup> 詳見註 66 。

<sup>⑲</sup> 詳見註 67 。

<sup>⑳</sup> 關於傳統醫家謂「精」、「氣」之辨，請參拙著《身體與自然——以《黃帝內經素問》爲中心論古代思想傳統中的身體觀》，第五章，第二節之「貳、留精與行氣：兼論『精』、『氣』之辨」，頁 290 - 295，民國 86 年 4 月。

熱者居十二之十一（92%），例外「微寒」僅一見（8%）。就其「味」之類別而言，屬陽味之辛＼甘居十二之七（58%），辛＼甘而兼具酸＼苦者居十二之三（25%），屬陰味之酸、苦者僅居十二之二（17%）。就藥物與時序的相關性而言，可分就本草之「生發季節」與「服食季節」來討論：本草稟純陽之氣，才有如款冬花、夏枯草經得起於「隆冬獨秀」、「三月四月開花」；也因屬純陽之品，方如肉桂有「春夏二時為禁藥」的服食禁忌，附子也才須強調：「熱藥本不可輕用，但當病，則雖暑熱時月，亦可用也」，適可見不於陽盛之時服用「純陽」之藥的常則。

承上可知，「純陽」之藥的功用主治屬性，可說是由「氣」、「味」，乃至「升降浮沈」、「生發季節」等多重因素相輔相成、相消相長而來。十二種藥物中，試觀款冬花、附子、白附子、肉桂、川椒、胡椒、丁香等七項之「味」（辛甘發散為陽）、「氣」（溫、熱、大熱、氣厚）、「升降」（其性浮而不沈、能引藥上行）以及「生發時節」堪於大寒節候等，可說藥物整體屬性、功用主治之「純陽」，乃是由「氣」、「味」、「升降浮沈」、「生發季節」等多項「陽」性質素，相加相益、相輔相成而來。此外如夏枯草、艾葉、胡蘆巴、石硫黃、鹿茸等五藥，雖在藥物的「味」、「氣」、「升降浮沈」、「生發時節」諸項質素中，摻雜有一、二項「味」的苦、酸（酸苦涌泄為陰）或「氣」的微寒，屬於「陰」性的質素；但由於有偏盛之「陽」性質素的相消相抵，使得就藥物的整體屬性、功用主治而言，仍屬於「純陽」之品。

總括言之，藥物的整體屬性，亦即「功用主治的陰陽」，可說是由「質性的陰陽」暨「作用場域的陰陽」經頡頏輔補之下，有機組合的結果。經由上舉十二味「純陽」之品的具體檢證，可知單就各項質素而論，確實契合於《增補本草備要·藥性總義》「陰陽之義」的別類原則：

氣薄則發泄（發散），厚則發熱（溫燥）……辛甘發散為陽，酸苦涌泄為陰，鹹味涌泄為陰，淡味滲泄為陽。輕清升浮為陽，重濁沉降為

陰。<sup>⑧</sup>

至於「陰」性藥材或屬性介乎「陰」「陽」之間的藥材，其體、味、氣、升降浮沈、蘊育生發節候，與藥材整體屬性、功用主治間的相互關係亦與此相仿。陰性藥物如龜板乃「陰中至陰之物」、<sup>⑨</sup>鱉甲亦屬「陰類」、<sup>⑩</sup>前胡「性陰」、<sup>⑪</sup>黃柏「沈\陰」；<sup>⑫</sup>介乎「陰」「陽」之間者，則如甘草、<sup>⑬</sup>陳皮，<sup>⑭</sup>茲不復細論。

除此之外，據〈藥性總義〉所論：「凡藥輕虛者浮而升，重實者沈而降」，又謂：「輕清升浮為陽，重濁沉降為陰」，可知本草其體輕虛或重實，即藥物之密度，亦是決定藥物整體陰陽屬性的因素之一。如礞石「體重沈墜」、「體重而降」，故能「平肝下氣」、「其性下行，陰也，沈也」；<sup>⑮</sup>又如沉香因

<sup>⑧</sup> 見前註 54。

<sup>⑨</sup> 元·朱震亨《本草衍義補遺》：「蓋龜乃陰中至陰之物，稟北方之氣而生，故能補陰。」（《本草衍義補遺》，頁 95。）

<sup>⑩</sup> 《本草綱目·介部·鱉》：「介蟲陰類，故并主陰經血分之病，從其類也。」（《本草綱目》，〈介部〉第四十五卷，頁 2504。）

<sup>⑪</sup> 《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 9 上。

<sup>⑫</sup> 《珍珠囊指掌補遺藥性賦》：「黃藥味苦，性寒，無毒，沉也，陰也。」（《珍珠囊指掌補遺藥性賦》，子 41-96 頁。）

<sup>⑬</sup> 《湯液本草》：「蓋甘之味，有升降浮沉，可上可下，可內可外，有和有緩，有補有泄，居中之道盡矣。」（《湯液本草》，〈卷中·草部〉，頁 951。）

《增補本草備要·草部·甘草》：「有補有瀉，能表能裏，可升可降。……入和劑則補益，入汗劑則解肌，入涼劑則瀉邪熱，入峻劑則緩正氣，入潤劑則養陰血。能協和諸藥，使之不爭。」（《增補本草備要》，卷一，頁 1 上。）

<sup>⑭</sup> 《本草綱目》：「同補藥則補，同瀉藥則瀉，同升藥則升，同降藥則降。」（《本草綱目》，〈果部〉第三十卷，頁 1789。）《增補本草備要·果部·陳皮》：「有補有瀉，可升可降。」（《增補本草備要》，卷三，頁 13 下。）

<sup>⑮</sup> 《本草綱目》：「青礞石氣平味鹹，其性下行，陰也，沉也，乃厥陰之藥。……故宜此藥重墜。製以硝石，其性疏快，使木平氣下，而痰積通利，諸證自除。」（《本草綱目》，〈石部〉第十卷，頁 612。）明·繆希雍《神農本草經疏》：「礞石稟石中剛猛之性，體重而降，能消一切積聚痰結。」（明·繆希雍，《神農本草經疏》（據明天啓乙丑海虞毛氏綠君亭刊本影印，臺北：新文豐，

「諸木皆浮，而沉香獨沉」，「性沈」故能「下氣而墜痰涎」、「多功于下部」。<sup>⑧</sup>由此可得「體」之輕虛或重實，即本草密度之小大，同藥物之「味」、「氣」、「升降」、「生發節候」等，併為決定整體藥性陰陽之因素。

值得注意的是，本草對「陰」「陽」屬性的界定，似乎未充分見載於〈藥性總義〉。如前述本草之「生發時節」暨以下將討論的「水溫」。

本草每見著錄質性殊異之諸多水類，其中對於水之陰、陽屬性的分辨，便慮及溫度因素。如論沸騰之水，所謂「百沸湯」，宋·寇宗奭《本草衍義》云：

熱湯助陽氣，行經絡。患風冷氣痺人，多以湯渫腳至膝上，厚覆使汗出周身。然別有藥，亦終假湯氣而行也。四時暴泄利，四肢冷，臍腹疼，深湯中坐，浸至腹上，頻頻作，生陽佐藥，無速於此。<sup>⑨</sup>

明·盧和《食物本草》云：

熱湯須百沸過，若半沸者，飲之病脹。<sup>⑩</sup>

《增補本草備要·金石水土部·百沸湯》云：

昂按：感冒風寒，而以熱湯澡浴，亦發散之一法。故《內經》亦有可湯熨、可浴及摩之、浴之之文。《備急方》治心腹卒脹痛，欲死，煮熱湯

---

1987年），卷五〈玉石部下品〉，頁196。）《增補本草備要·金石水土部·礞石》：「甘鹹有毒，體重沈墜。色青入肝，製以硝石，能平肝下氣，為治驚利痰之聖藥。」（《增補本草備要》，卷五，頁26下。）

<sup>⑧</sup> 宋·陳承曰：「要之可入藥者，惟沉而其中無空心者可用。」（《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十二〈木部上品〉，頁308。）明·李中梓《雷公炮製藥性解》：「沉香屬陽而性沉，多功于下部，腎命之所由入也。」（明·李中梓，《雷公炮製藥性解》（臺北：文化，1993年），〈木部〉，頁96。）《增補本草備要·木部·沉香》：「辛苦性溫。諸木皆浮，而沉香獨沉，故能下氣而墜痰涎……色黑、沉水者良。」（《增補本草備要》，卷二，頁9上。）

<sup>⑨</sup> 《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五〈玉石部下品〉，頁132。

<sup>⑩</sup> 明·盧和，《食物本草》（據明胡文煥刻本影印，北京：書目文獻，1988年），〈卷上·水類〉，頁3。

以漬手足，冷即易之）。㊲

可知原本屬性非陰、非陽之「水」，一經加溫煮沸，便成助陽之物，「飲之」、「厚覆」或「中坐」均可助陽氣行，甚至謂「生陽佐藥，無速於此」。

另見所謂「生熟湯」，一稱「陰陽水」。唐·陳藏器云：

生熟湯味鹹無毒。熱鹽投中飲之，吐宿食毒惡物之氣，臚脹欲爲霍亂者，覺腹內不穩，即進一二升，令吐得盡，便愈。亦主痰瘡，皆須吐出痰及宿食，調中消……。㊳

明·李時珍《本草綱目》云：

以新汲水、百沸湯合一盞和勻，故曰生熟，今人謂之陰陽水。……三焦通利，陰陽調和，升降周流，則臟腑暢達。一失其道，二氣淆亂，濁陰不降，清陽不升，故發爲霍亂嘔吐之病。飲此湯輒定者，分其陰陽，使得其平也。㊴

《增補本草備要·金石水土部》云：

陰陽不和而交爭，故上吐下瀉。而霍亂飲此輒定者，分其陰陽，使和平也。按：霍亂有寒、熱二證，藥中能治此者甚多，然未嘗分別言之。倉卒患此，脈候未審，慎勿輕投偏熱、寒之劑。嘗見有霍亂服薑湯而立斃者，惟飲陰陽水爲最穩。……以沸湯半鍾，井水半鍾和服。㊵

前言「氣」的溫涼寒熱，與一般所謂溫度冷熱不同，爲傳統思想文化之重要範疇、特質所在；而此論水的涼、沸，則乃單就溫度因素而言。認爲久經煮沸的湯水，乃極佳的「生陽」之藥；而合「陰」性的「井水半鍾」與「陽」性的「沸湯半鍾」，主張「和」服水之「陰」與「陽」，即可治癒身體的陰陽失

㊲ 《增補本草備要》，卷五，頁30上。（按：「澡浴」原作「燥浴」，據醫方全書本改。）

㊳ 《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五〈玉石部下品〉，頁139。

㊴ 《本草綱目》，〈水部〉第五卷，頁408。

㊵ 《增補本草備要》，卷五，頁30上。

調。主此療效背後的預設為：沸水屬陽、涼水屬陰。可知「溫度」因素，對於藥物整體陰、陽屬性與所具之療效亦有影響。本此，傳統醫家於服藥之際，乃有所謂「寒因熱用」、「熱因寒用」；前者指治療熱症所需的「寒」性方劑，宜加溫「熱」飲；後者指治寒症所需之「熱」性方劑，宜「冷」服，此稱之為「正治」、「從治」。<sup>96</sup>相對地，倘採「以寒治寒」或「以熱治熱」，則謂之「反治」。凡此，均視溫度的高低，為影響藥性陰陽的有機因素之一。

舉凡溫度、密度（體之輕虛＼重實）、味道（辛甘淡＼酸苦鹹）、氣性（溫熱＼涼寒），可說是有形之物普遍具備的質性。此外，如動物之雌雄、老少，亦時被視為決定陰陽屬性或所具陰陽屬性強弱的重要因素。甚至所取動物如頭、尾等部位之高低，<sup>97</sup>以及該動物的頭首平素慣朝方位等諸般生活習性，（如龜首「常藏向腹」，能通任脈，故取其甲以補心、補腎、補血，皆以「養陰」；而鹿鼻「常反向尾」，能通督脈，故取其角以補命、補精、補氣，

<sup>96</sup> 關於「寒因熱用」、「熱因寒用」，可參閱《本草綱目·草部·附子》：「凡用烏附藥，并宜冷服者，熱因寒用也。」（《本草綱目》，〈草部〉第十七卷，頁1162。）《本草綱目·木部·棟》：「得酒煮，乃寒因熱用也。」（《本草綱目》，〈木部〉第三十五卷，頁2002。）

<sup>97</sup> 例如《本草綱目·禽部》云「烏雄雞肉」：「按李鵬飛云：黃雞宜老人；烏雞宜產婦，暖血。馬益卿云：妊婦宜食牡雞肉，取陽精之全於天產者。」（《本草綱目》，〈禽部〉第四十八卷，頁2586。）云「雞冠血」：「雞冠血，用三年老雄者，取其陽氣充溢也。風中血脈則口僻喎，冠血鹹而走血透肌，雞之精華所聚，本乎天者親上也。丹者陽中之陽，能僻邪，故治中惡、驚忤諸病。」（《本草綱目》，〈禽部〉第四十八卷，頁2591。）云「臍脰裏黃皮」：「臍脰，雞肫也。……男用雌，女用雄。」（《本草綱目》，〈禽部〉第四十八卷，頁2595。）《增補本草備要·禽獸部》亦云「雞」：「其肉甘溫，補虛溫中（日華曰：黑雌雞補產後虛勞。……）雞冠居清高之分，其血乃精華所聚，雄而丹者屬陽，故治中惡驚忤（以熱血瀉口、塗面、吹鼻良）；本乎天者親上，故塗口眼喎斜。用老者取其陽氣充足也。……雞肫皮，甘平性濶。雞之脾也。能消水穀，除熱止煩，通小腸、膀胱。治瀉痢便數，遺溺溺血，崩帶腸風，膈消反胃，小兒食瘧。男用雌，女用雄。」（《增補本草備要》，卷六，頁三十二下。）

皆以「養陽」)均被視為可能影響整體陰陽屬性的要素。但由於動物之雌雄、老少或生活習性，並非通貫本草典籍諸多藥味的普遍性質，故僅附論於此。

茲將經上述討論之後，所得本草學中的陰陽之義，表述如下：

本草典籍的陰陽指涉	陽	陰
質性的陰陽	密度的陰陽 輕虛	重實
	味道的陰陽 辛甘淡	酸苦鹹
	氣性的陰陽 溫熱	涼寒
	溫度的陰陽 熟\沸	冷\生
	生發季節的 陰陽 隆冬獨秀，先春開放\三月四 月開花，五月夏至時候便枯	不堪隆冬
	雌雄\老少 的陰陽 雄；老雄則陽氣充溢	雌
	物體部位上 下的陰陽 居清高之分\本乎天者親 上(如雞冠)	低下
	生存習性的 陰陽 鼻常反向尾	首常藏向腹
作用場域的陰陽	升浮	降沈
功用主治的陰陽	溫補	寒瀉

如表所示，本草典籍中的陰陽指涉，涵蓋了「質性的陰陽」（包括具普遍意義之密度的陰陽、味道的陰陽、氣性的陰陽、溫度的陰陽，與僅具特殊意義之生發季節的陰陽、雌雄老少的陰陽、物體部位高低上下的陰陽、生存習性的陰陽），以及「作用場域的陰陽」，暨詮釋整體藥物性味之「功用主治的陰陽」。

⑨8 《本草綱目·介部·水龜》：「龜、鹿皆靈而有壽。龜首常藏向腹，能通任脈，故取其甲以補心、補腎、補血，皆以養陰也。鹿鼻常反向尾，能通督脈，故取其角以補命、補精、補氣，皆以養陽也。乃物理之玄微，神工之能事。觀龜甲所主諸病，皆屬陰虛血弱，自可心解矣。」（《本草綱目》，〈介部〉第四十五卷，頁2493。）認為介獸生時頭首所向，亦可能影響藥性之陰陽。

以下應進一步考察諸陰陽指涉之間的本末主從、因果關聯，以掌握決定本草陰陽屬性的第一因。

茲以本草典籍中具普遍意義的陰陽指涉為研討範圍。如前引《增補本草備要·藥性總義》：「輕清升浮為陽，重濁沉降為陰」，即可由升浮、沉降二類，判分「作用場域的陰陽」。「輕虛者浮而升，重實者沉而降」，可見升浮、沉降（屬「作用場域的陰陽」）是「果」，而物體密度的輕虛或重實（屬「質性的陰陽」）是「因」；又云：「酸鹹無升，辛甘無降」、「味薄者升而生」、「味厚者沉而藏」，可推知升浮、沉降（屬「作用場域的陰陽」）是果，而味道的類別、厚薄（屬「質性的陰陽」）是「因」；又云：「寒無浮，熱無沉」、「氣薄者降而收，氣厚者浮而長」，亦可見升浮、沉降（屬「作用場域的陰陽」）是果，而氣性的溫熱寒涼、厚薄（屬「質性的陰陽」）是「因」。

綜上所述，可知升浮、沉降，乃是被「體」、「味」、「氣」等「質性的陰陽」所決定。因此，密度的陰陽、味道的陰陽、氣性的陰陽或溫度的陰陽等「質性的陰陽」，纔是決定本草整體陰陽屬性與補瀉等功用主治的第一因。

#### 4.3 詮釋的概念結構

綜上所論，本草學中藥物之「體」的輕虛重實、「味」的酸苦甘辛鹹、「氣」的溫涼寒熱，以及煉製、服食過程中「溫度」的高低，此等可謂有形萬物遍具之質素，分而言之，皆各有陰、陽屬性之別；合而言之，則各質素之間會因彼此的互動而變化消長，或相生相輔，或相消相抵，終而決定本草整體的屬性與療效。

此等有機變化的「陰陽屬性」，正是傳統本草學根究辨析各藥性各種可能差異，並以之適用到每個個體千差萬別的體質症候之所據。因而傳統醫家採擇藥材的原則在於：將本草的陰陽屬性與人體的陰陽屬性相參互補，務求原為一

小整體的藥物與所進入作為一大整體的人身，產生有機的作用，使服藥後的人體能成為一趨近中和屬性之新的大整體。如《增補本草備要》中人參條「治一切血證」下引李東垣之言：

古人治大吐血，脈芤洪者，並用人參。脫血者先益其氣，蓋血不自生，須得生陽氣之藥乃生，陽生則陰長之義也。若單用補血藥，血無由而生矣。<sup>⑨</sup>

在傳統醫家對生理的認知中，人體的氣屬陽、血屬陰，而以「陽生陰長」詮釋氣能生血的互動功能。是故治療人體耗血過多之症，可擇取具足陽氣的藥材，即所謂「生陽之藥」；待藥入人身，再由氣的補益促成血的增生，以治癒不足之症。相對的，有餘之症也可經由「寒勝熱」、「熱勝寒」等，一小宇宙屬寒（或熱）的藥物與所納入作為一大宇宙屬熱（或寒）的人身，產生有機的作用，使服藥後的人體機能復轉陰陽合和，去有餘、補不足，復平和。

經由上文的辨析與考察，簡言之：密度、味道、溫度與「氣」等四項質素的有機參合，共同主導了升降浮沈的作用，並決定了藥性主治與療效。由於其中密度的輕虛重實、溫度的高低與氣性溫涼寒熱的判斷，原本即是由大小、高低、寒熱等諸般相對概念判比而得的認知，而對比所得則憑藉陰、陽二元來加以描述。可知本草學中的陰陽之義，既非「元素觀」，亦不屬於「實物配應觀」，也無法以偏概全地歸類為「作用觀」；本草學中陰陽之義的指涉，合「質性」、「作用場域」與「功用主治」而言之，與其說是牽附傳統陰陽學說的框架，無寧說是出自認知方式的內在需求，故稱之為「詮釋的概念結構（conceptual framework）」。

<sup>⑨</sup> 《增補本草備要》，卷一，頁1下。《本草發揮》，卷一，頁9下，則引李東垣云：「人參甘溫能補肺中之氣，肺氣旺，則四藏之氣皆旺，肺主諸氣故也。仲景以人參為補血者，蓋血不自生，須得生陽氣之藥乃生，陽生則陰長，血乃旺矣。若陰虛單補血，血無由而生，無陽故也。」與《備要》之文略見出入。

## 5. 本草學中的五行觀——兼論陰陽與五行的縮合

### 5.1 陰陽二元詮釋結構的限制

在傳統醫家的生理學論述中，陰陽說無法獨自負人體臟腑間複雜關係的詮釋，乃與五行說相輔相成，以統合五臟六腑之間相互傳導、制約的複雜關聯。同樣的，本草學中陰陽說的二元框架，固然可以滿足指涉藥品的密度、溫度、味道、氣性或者說明整體功用主治等的部分需要；但是，傳統醫家對於本草所具色、味、藥性與所處時空環境間交互作用的掌握，對於進入人體之本草與臟腑、經絡、精、氣、神、形間諸般有機變化的理解，以及對藥物與藥物間功用療效的輔成消長之關係，皆非單純的陰陽二元間架所能負擔。

### 5.2 數五的成因：歷史的適然與科學的必然

筆者於〈五行系統中的色彩——試論色彩因何存在於系統化五行說中〉曾分就歷史現象與理論內涵，探討系統化五行說中數「五」的成因。此命題雖非本草學研究所專有，卻為從事本草學之理論研究首須究明者，否則或將誤解詮釋系統為牽附五行舊說。究其實，無論是以「數的崇拜」抑或「計數習慣」來解釋五行說的起源，均只是在歷史經驗中尋繹五行說起源的偶然因素。此由斯堪的納維亞、希臘、易洛魁人同具「數五的崇拜」，<sup>⑩</sup>達馬拉人曾有以「五」計數的習慣，<sup>⑪</sup>卻均不見開展類似中國傳統五行說可知。也就是說，數五的崇

⑩ 劉金萬於〈八卦・《易經》・原始宗教觀念〉文中云：「古代各國都有對於數的崇拜，斯堪的納維亞人把三和三的自乘數九看作是神所特別珍視的數目；希臘人、易洛魁人供奉三個潘基（司命運之神）；中國人崇三尚五。」（《西北師院學報》1988年第1期）

⑪ 劉師培在〈左盦外集・論小學與社會學的關係〉即云：「日本岸本氏《社會學》引告爾敦之說曰，達馬拉人之舉數也，以左手撮右手之指而計之，故數至五以上，則不能舉。……蓋古者以指計數，指止于五，故數亦止于五。」（《劉申叔先生遺書》，臺北：華世，1975年。）

拜與以五計數的習慣，均僅可說是造就五行說的偶然條件，而非充分條件。此外，尚有學者主張由於陰陽說為「偶數系列」，五行乃見別之為以「奇數」為基礎的原理性思想，<sup>⑩</sup>至於何以在衆多奇數中獨選擇數五，則未曾析言。

就五行說開展過程中「行」字所具的材料義、次序義、類別義、行氣義看來，<sup>⑪</sup>五行之「五」的意義，並非數學意義的計數，而是動態的秩序。秩序的維持，成於消長、生克的動態平衡。而「生」與「克」，乃是五行系統中至要的作用、關係與互動聯繫。任何一個整體系統中，某單一元素與其他元素的關係，不外乎「生」、「所生（被生）」、「克」、「所克（被克）」。假設一個整體系統具  $n$  個元素， $n$  為正整數。再假設系統中每一元素，須「生」一元素，又為另一元素「所生」，適「克」一元素，又為另一元素「所克」；且系統中任何二個元素之間，必適具「生 \ 所生」、「克 \ 所克」中的一項關係，如此方能達到本系統完滿的動態平衡狀態。

在上述的假設下，唯當  $n$  等於五時，每一元素（如甲），適為另一元素（如戊）「所生」，<sup>⑫</sup>適「生」另一元素（如乙），適為另一元素（如丁）「所克」，適「克」另一元素（如丙）；且系統中任何兩個元素之間，適具「生 \

<sup>⑩</sup> [日]金谷治著、于時化譯〈陰陽五行說的創立〉，《中國哲學史研究》1988年第3期，頁23。

<sup>⑪</sup> 見註16。

<sup>⑫</sup> 圖中以實箭號「——→」表生，虛箭號「---→」表克。

所生」、「克 \ 所克」兩項關係之一，方足以形成生克系統完滿的動態平衡狀態。試易  $n$  為 2 、 3 、 4 或大於 5 的任何正整數，皆不能符合所假設的條件。簡言之，能滿足生、克系統動態平衡之完滿狀態要求的，萬千數中，不過數「五」而已。<sup>⑩</sup>

就歷史發生的順序來檢視，「五行」一辭的出現早於「生」「克」對稱辭組。而倘現存文獻中辭彙出現的時代順序能如實地反應思想內涵的時代先後，那麼無疑地，是先有看似無關生克、不成系統的「五行」，然後纔從緣自歷史適然的數「五」中，發現生、克動態平衡系統的奧祕，進而發展成統籌萬物的系統理論。反之，倘早在《尚書》時代，先民已察覺水、火、木、金、土五行間相互牽制的生克關係，並發現只有「五」數能滿足系統的完滿平衡狀態，乃載錄一筆：「鯀<sup>⑪</sup>洪水，汨陳其五行」（《洪範》），透露「五行」於材料義之外，已具次序義的痕跡，那麼五行其後所以具類別義、行氣義，終至發展為統籌萬有的系統學說，則不僅是歷史的適然，且為科學的必然。

綜上所論，傳統醫家所以選擇數「五」的類分，以與陰陽二元的類分相佐，則與其說是為了遷就既有五行說的分類框架，無寧說只有數「五」能滿足整體系統消長、生克中的動態平衡。

### 5.3 「功用主治的五行」與「作用場域的五行」——兼論陰陽與五行的縮合

本草憑藉「陰陽」結構，表述藥物之「味」與「升降浮沈」的對應關聯，但「升降浮沈」只是醫家經由體、味、性所發現的作用規律之一而已。傳統醫家並由對千百種藥物的認識中，察覺藥物之「味」尚且對更為繁複的功用主治，與進入人體後更趨多元的作用場域，產生決定性的影響。乃將這些規律，納入能夠滿足系統動態平衡需要的「五」數，透過「五行」來分類，藉助「五

<sup>⑩</sup> 詳參〈五行系統中的色彩——試論色彩因何存在於系統化五行說中〉，頁 230 - 237 。

行」來詮釋：

凡藥酸屬木入肝，苦屬火入心，甘屬土入脾，辛屬金入肺，鹹屬水入腎，此五味之義也。……凡藥酸者能瀆能收，苦者能瀉能燥能堅，甘者能補能和能緩，辛者能散能潤能橫行，鹹者能下能軟堅，淡者能利竅能滲泄，此五味之用也。（《增補本草備要·藥性總義》）

### 5.31 五味之用：「味」與功用主治的五行

本草學研究者發現，透過味覺可感之藥物的味道，與該物進入人體後所發生的效用，有著極為驚人的對應規律，那就是：（一）藥中「辛」味具有散風、橫行、走竄或者滋潤的功能，如香附「其味多辛能散」、「兼通十二經氣分」，<sup>⑩</sup>杜仲「微辛能潤」、「潤肝燥」，<sup>⑪</sup>牛蒡子則「辛溫潤肺散氣」；<sup>⑫</sup>（二）藥中「甘」味，具有緩和、調和或補益的功能，如甘草「和諸藥相諧而不爭」，<sup>⑬</sup>生用「瀉心火（火急甚者，必以此緩之）」、「補脾胃不足」，<sup>⑭</sup>炙用則「補上焦、中焦、下焦元氣」；<sup>⑮</sup>（三）藥之「淡」味具有利竅滲泄的功能，如茯苓以淡味「利竅而除濕」；<sup>⑯</sup>（四）藥之「酸」味者具有收瀆的功

<sup>⑩</sup> 《本草綱目·草部·莎草、香附子》：「其味多辛能散，微苦能降，微甘能和。乃足厥陰肝、手少陽三焦氣分主藥，而兼通十二經氣分。」（《本草綱目》，〈草部〉第十四卷，頁890。）

<sup>⑪</sup> 《本草綱目》：「杜仲古方只知滋腎，惟王好古言是肝經氣分藥，潤肝燥，補肝虛，發昔人所未發也。……杜仲色紫而潤，味甘微辛，其氣溫平。甘溫能補，微辛能潤。」（《本草綱目》，〈木部〉第三十五卷，頁1986–1987。）

<sup>⑫</sup> 《本草發揮》：「《主治秘訣》云：辛溫潤肺散氣。」（《本草發揮》，卷二，頁12上。）《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則云：「辛平潤肺」，卷一，頁26下。

<sup>⑬</sup> 《湯液本草》：「象云：生用大瀉熱火，炙之則溫，能補上焦、中焦、下焦元氣，和諸藥相協而不爭。」（《湯液本草》，〈卷中·草部〉，頁950。）

<sup>⑭</sup> 《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一上。

<sup>⑮</sup> 見註105。

<sup>⑯</sup> 《珍珠囊指掌補遺藥性賦》：「白茯苓味甘淡……其用有六：利竅而除溼……。」（《珍珠囊指掌補遺藥性賦》，子41–97頁。）

能，如烏梅以酸澀「斂肺瀉腸」；<sup>13</sup>（五）藥之「苦」味則具有瀉火、燥濕、強腎的功能，如黃連大苦「入心瀉火，鎮肝涼血」、「燥濕開鬱」，<sup>14</sup>又如狗脊、何首烏、白頭翁、桑寄生、石南葉等皆以苦味而具堅腎之功，石南葉下更云：「女子不可久服，令思男」；<sup>15</sup>（六）藥之鹹味通常有潤下、軟堅、下瀉的功能，如謂食鹽：「大小便病用之者，鹹能潤下也」，「治積聚結核用之者，鹹能軟堅也」，<sup>16</sup>並解釋道：「食鹹則口乾者，爲能滲胃中津液也」。<sup>17</sup>

### 5.3.2 五味之義：「味」與作用場域的五行

除此之外，藥物的味道，與該物進入人體後的作用場域，亦存在著不可輕忽的對應規律：（一）辛之味入於肺，如馬兜鈴、白前、防風、麻黃、牽牛、葶藶、香薷、蒺藜子、牛蒡子、桑白皮、杏仁、青皮等；（二）甘之味入於脾胃，如甘草、甘蔗、白朮、蒼朮、茯苓、土茯苓、芡實、山藥、蓮子、南棗、龍眼肉、粳米、糯米、穀芽、稷、蘆根、荸薺等；（三）酸之味入於肝，如酸棗仁之「益肝氣」、「治膽虛睡臥不安」，<sup>18</sup>又如牛膝、白芍、茜草、凌霄

<sup>13</sup> 《本草綱目》，〈果部〉第二十九卷，頁 1737。

<sup>14</sup> 《本草發揮》：「潔古云：瀉心火，除脾胃中濕熱，治煩躁惡心，鬱熱在中焦，兀兀欲吐。」（《本草發揮》，卷一，頁 23 下。）引文則見《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 17 上。

<sup>15</sup> 《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 3 上、12 下，〈木部〉卷二，頁 3 下、5 上。《本草經集注·草木下品·石南》：「味辛、苦，平，有毒。主養腎氣，內傷陰衰，利筋骨皮毛。治腳弱，五藏邪氣，除熱。女子不可久服，令思男。」（《本草經集注》，卷第五〈草木下品〉，頁 359。）

<sup>16</sup> 《本草綱目》：「治積聚結核用之者，鹹能軟堅也。諸癰疽眼目及血病用之者，鹹走血也。諸風熱病用之者，寒勝熱也。大小便病用之者，鹹能潤下也。骨病齒病用之者，腎主骨，鹹入骨也。吐藥用之者，鹹引水聚也……。」（《本草綱目》，〈石部〉第十一卷，頁 631。）

<sup>17</sup> 《增補本草備要·金石水土部》，卷五，頁 29 下。

<sup>18</sup> 《名醫別錄》：「補中，益肝氣。」（《本草經集注》，卷第三〈草木上品〉，頁 226。）《聖惠方》：「治膽虛睡臥不安，心多驚悸。」（《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十二〈木部上品〉，頁 299。）

花、覆盆子、山茱萸、金櫻子、木瓜等，皆味含酸而入肝者；（四）苦之味入心，如連翹：「苦入心，故入手少陰、厥陰（心、心包）氣分而瀉火」，<sup>⑩</sup>又如黃芩、山荳根、桂心、豬膽汁等，皆含苦味入乎心血者；（五）鹹之味入腎，如栗、粟、蛤蚧、海狗腎、桑螵蛸、肉蓯蓉、旱蓮草、五味子、大麥芽、澤瀉、青鹽、食鹽、秋石等，皆具鹹味而入於腎者。

### 5.33 五色之義：「色」與作用場域的五行

「味」與「色」乃是主導功用主治、藥性療效，以及作用場域、入臟腑經的兩大重要質素。而與作用場域的五行相配應之「味」，除前述味覺之味外，並兼及嗅覺之味。《增補本草備要·藥性總義》云：

凡藥青屬木入肝，赤屬火入心，黃屬土入脾，白屬金入肺，黑屬水入腎，此五色之義也。……色青味酸氣燥，性屬木者，皆入足厥陰肝足少陽膽經。（肝與膽相表裏，膽為甲木，肝為乙木）。色赤味苦氣焦，性屬火者，皆入手少陰心手太陽小腸經。（心與小腸相表裏，小腸為丙火，心為丁火）。色黃味甘氣香，性屬土者，皆入足太陰足陽明胃經。（脾與胃相表裏，胃為戊土，脾為己土）。色白味辛氣腥，性屬金者，皆入手太陰肺手陽明大腸經。（肺與大腸相表裏，大腸為庚金，肺為辛金）。色黑味鹹氣腐，性屬水者，皆入足少陰腎足太陽膀胱經。（腎與膀胱相表裏，膀胱為壬水，腎為癸水）。

茲合前論「味」與功用主治的五行暨「味」「色」與作用場域的五行，表列如次：

<sup>⑩</sup> 《本草綱目》：「連翹狀似人心，兩片合成，其中有仁甚香，乃少陰心經、厥陰包絡氣分主藥也。諸痛癢瘡瘍皆屬心火，故為十二經瘡家聖藥，而兼治手足少陽手陽明三經氣分之熱也。」（《本草綱目》，《草部》第十六卷，頁1081。）引文見《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9下。

陰陽之義	升降浮沈之義	五味之用	五味之義	五色之義	諸藥入經之分布	
辛甘發散為陽、淡味滲泄為陽	氣厚者浮而長	凡藥辛甘無降	凡藥甘者能補能和能緩	凡藥甘屬土入脾	凡藥黃屬土入脾	凡藥色黃味甘氣香性屬土者皆入足太陰脾、足陽明胃經
			辛者能散能潤能橫行	辛屬金入肺	白屬金入肺	色白味辛氣腥性屬金者皆入手太陰肺、手陽明大腸經
	氣薄者降而收		淡者能利竅能滲泄			
酸苦涌泄為陰、鹹味涌泄為陰	味薄者升而生	酸無升	酸者能澀能收	酸屬木入肝	青屬木入肝	色青味酸氣燥性屬木者皆入足厥陰肝（入血分者併入手厥陰心包）、足少陽膽經（入氣分者併入手少陽三焦、命門）
			苦者能瀉能燥能堅	苦屬火入心	赤屬火入心	色赤味苦氣焦性屬火者皆入手少陰心、手太陽小腸經
	味厚者沈而藏		鹹者能下能軟堅	鹹屬水入腎	黑屬水入腎	色黑味鹹氣腐性屬水者皆入足少陰腎、足太陽膀胱經

關於五「色」之進入人體內的作用場域，本草研究者認為其中存在一項規律，即：倘顏色同，則於人體內的作用場域亦同。如：「青入肝」、「赤入心」、「黃入脾」、「白入肺」、「黑入腎」等。傳統醫家自積累的經驗中，尋找萬物的理則，乃發現了「色」與作用場域的對應性，與前述「味」與功用主治、作用場域之對應性，皆為始終貫串本草系列典籍的重要規律。考察「赤入心」、「白入肺」之例，不難發現本草書中舉凡一藥兼具赤、白二色者，均符合赤（或紫）入血、入心，白則入氣、入肺的配應規律，茲舉

數例表述如下：

甘菊花	白者入金水陽分，紅者行婦人血分 <sup>⑩</sup>
何首烏	白者入氣分，赤者入血分 <sup>⑪</sup>
蜀葵花	赤治血燥，白治氣燥 <sup>⑫</sup>
玫瑰花	紫入血分，白入氣分 <sup>⑬</sup>
茯苓	赤入血分，白入氣分 <sup>⑭</sup>
赤石脂	赤入血分，白入氣分（五石脂各隨五色補五臟） <sup>⑮</sup>

本草並載錄有赤、黃、白、黑參，即赤色的丹參、黃色的人參、白色的沙參參與黑色的玄參，證諸臨床之入臟與歸經，無一例外，全然契合於「赤入心」、

- ⑩ 《本草綱目》：「黃者入金水陰分，白者入金水陽分，紅者行婦人血分……」（《本草綱目》，〈草部〉第十五卷，頁 931。）《增補本草備要·草部》：「白者入陽分，紫者入血分」（《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 4 上。）
- ⑪ 宋《開寶本草》：「有赤白二種：赤者雄，白者雌。」（《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十一〈草部下品之下〉，頁 262。）《本草綱目》：「白者入氣分，赤者入血分。」（《本草綱目》，〈草部〉第十八卷，頁 1290。）
- ⑫ 《本草發揮》：「潔古云……赤者治赤帶，白者治白帶；赤治血燥，白治氣燥。」（《本草發揮》，卷二，頁 27 下。）
- ⑬ 《增補本草備要·草部新增》，卷一，頁 30 上。
- ⑭ 《藥鏡》：「赤入血分，滲濕止泄；白入氣分，下氣化痰。」（《藥鏡》，卷三〈平部〉，子 42 - 340 頁。）《本草蒙筌》：「赤茯苓入心、脾、小腸，屬己丙丁，瀉利專主；白茯苓入膀胱、腎、肺，屬辛壬癸，補益兼能。」（《本草蒙筌》，卷四〈木部〉，頁 8 上。）《增補本草備要·木部》：「白者入肺、膀胱氣分，赤者入心、小腸血分」（《增補本草備要·木部》，卷二，頁 1 上。）
- ⑮ 《本草經》：「五石脂各隨五色補五藏。」（《神農本草經》，卷一〈上經〉，頁 35。）《湯液本草》：「赤入丙，白入庚。」（《湯液本草》，〈卷下·石部〉，頁 1002。）《本草綱目》：「赤白二種，一入氣分，一入血分，故時用尙之。」（《本草綱目》，〈石部〉第九卷，頁 557。）《增補本草備要·金石水土部》：「赤入血分，白入氣分（五色石脂入五臟）」，卷五，頁 26 上。

「黃入脾」、「白入肺」、「黑入腎」之理則，表述如次：

丹 參	人 參	沙 參	玄 參
色 赤	形長而黃、獨黃參功效易臻	根白實者佳	色 黑
入心與包絡、破宿血、生新血、調經脈 <sup>◎</sup>	治肺陽氣不足 <sup>◎</sup>	專補肺氣，因而益脾與腎，故金能受火剋者宜之 <sup>◎</sup>	足少陰腎經之君藥也 <sup>◎</sup>

本文所以稱「色」與作用場域的配應規律為推知本草藥性的「重要理則」，而不稱「普遍理則」，原因在於，此從具體經驗積累中尋獲的質性規律，雖為絕大部分的認識對象所遵循，但並非不存例外。茲舉諸「豆」為例：

- ◎ 宋《日華子》：「破宿血、補新生血，安生胎、落死胎，止血崩、帶下，調婦人經脈不勻……」（《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七〈草部上品之下〉，頁184。）《本草綱目》：「入手少陰、厥陰之精，心與包絡血分藥也。」（《本草綱目》，〈草部〉第十二卷，頁759。）《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入心與包絡、破宿血、生新血、調經脈」（《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2 上。）
- ◎ 《名醫別錄》云：「如人形者有神。」陶弘景云：「形長而黃，狀如防風，多潤實而甘。」（《本草經集注》，卷第三〈草木上品〉，頁207。）《湯液本草》：「治肺陽氣不足。」（《湯液本草》，〈卷中·草部〉，頁956。）《本草蒙筌》：「獨黃參功效易臻。」（《本草蒙筌》，卷一〈草部〉，頁1上。）
- ◎ 《本草經集注》：「根白實者佳。」（《本草經集注》，卷第四〈草木中品〉，頁281。）《本草綱目》：「沙參甘淡而寒，其體輕虛，專補肺氣，因而益脾與腎，故金能受火克者宜之。」（《本草綱目》，〈草部〉第十二卷，頁712。）
- ◎ 《湯液本草》：「象云：足少陰腎經之君藥也，治本經須用。……易老云：玄參乃樞機之劑……治胸中氤氳之氣，無根之火，以玄參為聖藥。」（《湯液本草》，〈卷中·草部〉，頁964。）《增補本草備要·草部》：「能壯水以制火，散無根浮游之火」（《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二上。）

綠豆	赤小豆	白扁豆	黑大豆
色 綠	色 赤	白而微黃	色 黑
行十二經，清熱解毒，利小便，止消渴。	心之穀也，其性下行，通乎小腸 <sup>⑩</sup>	脾之穀也、專治中宮之病 <sup>⑪</sup>	黑豆屬水性寒，為腎之穀，入腎功多 <sup>⑫</sup>

四豆之中，赤小豆與心、小腸的配應，黑大豆與腎的配應，均符合「赤入心」、「黑入腎」，依循所謂「五色之義」。此外，白扁豆「白而微黃」，為脾之穀、專治中宮之病，雖黃中兼白，然與「黃入脾」的理則，可說大致相符。

倘不將色青之綠豆「清熱解毒」之功與肝臟之解毒機能相參，則依本草典籍多載其能「行十二經」之效，似乎未可說綠豆以肝膽為主要作用場域。

由上舉與《增補本草備要·藥性總義》所述規律相違的反例，說明了在整體觀的引導之下，主要憑藉「色」、「味」等質素來推測得知藥性，雖足以掌

⑩ 唐·孟詵云：「補益，和五藏，安精神，行十二經脈，此最為良……研汁煮飲服之，治消渴。」《日華子》云：「菉豆冷，益氣，除熱毒風……」（《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二十五〈米穀部中品〉，頁494。）表中引文見《增補本草備要·穀菜部》，卷四，頁19上。

⑪ 《本草綱目》：「赤小豆小而色赤，心之穀也。其性下行，通乎小腸，能入陰分，治有形之病。」（《本草綱目》，〈穀部〉第二十四卷，頁1510。）心之穀而通乎小腸者，蓋於傳統醫家的生理認知中，心與小腸相表裡故。

⑫ 《本草綱目》：「硬殼白扁豆，其子充實，白而微黃，其氣腥香，其性溫平，得乎中和，脾之穀也。入太陰氣分，通利三焦，能化清降濁，故專治中宮之病，消暑除濕而解毒也。」（《本草綱目》，〈穀部〉第二十四卷，頁1520-1521。）

⑬ 《本草綱目》：「〔穎曰〕陶華以黑豆入鹽煮，當時食之，云能補腎。蓋豆乃腎之穀，其形類腎，而又黑色通腎，引之以鹽，所以妙也。〔時珍曰〕……惟黑豆屬水性寒，為腎之穀，入腎功多，故能治水消脹下氣，制風熱而活血解毒，所謂同氣相求也。」（《本草綱目》，〈穀部〉第二十四卷，頁1501。）

握「色」、「味」其入臟歸經與作用功能的大抵規律，但並無法解釋偶出反例。此乍看似乎是本草學中五行詮釋系統的限制所在，但實際上，傳統醫家雖從經驗中發現本草的藥性可自顏色、味道中推知，但並未將歸納所得之理論視為膠著不變的必然規律；相反的，仍將得自豐厚經驗的理論，置於新的認識活動中不斷地加以檢證，遂使實證經驗與理論間長能保持相輔相成之辯證關係。

## 6. 本草學中陰陽五行觀的特質

### 6.1 以「分類」取代「分解」，以「感知」取代「化驗」的整體觀

由「整體觀」所主導的認知方式，無論是對待生理、病理或藥理，均堅持在不分割、化解認識對象的前提下進行。既不分解認識對象本身（如人體或藥物），亦不分隔認識對象與所處時空環境間的交互作用與密切關聯。本草傳統始終堅持將認識的對象保留在大化流行之中，認為必須涵括自然環境的空間地理或時間節候，才能充分認識本草所具備的性質與療效；而待本草經服食進入人體，則視人體為環繞本草的新時空環境。正因傳統醫家始終在環繞本草的大宇宙暨小宇宙中認識本草所具有的功能療效，是以本草傳統的整體觀認知方式，不僅以「分類」取代「分解」，更憑藉感官對顏色、味道、溫度、密度等的認知，來替代須將認識對象抽離於特殊時空條件之外始得「客觀」從事之「化驗」。

### 6.2 「同聲相應」與「同氣相求」：自然之理的認定

本草學對陰陽觀暨五行觀的運用，並非將傳統陰陽、五行的成見機械地套用在認識對象之上，對該物進行封閉性的認知與詮解；而是傳統醫家在探究本草藥性時，在詮釋整體的過程中產生了不得不加以分類的需求，遂自然從既有的歷史傳統擷取適用於認識系統的分類觀念。值得注意的是，相應於陰陽二元

與五行類分的諸多質素，無論是較容易為感官所覺的密度、溫度、味道、顏色，抑或是難以感知言詮的溫涼寒熱之氣，所有的類分均在同預設下進行，那就是：舉凡密度、溫度、顏色、味道、氣性任一質性相同或相類的萬有，一般而言，不僅具有相類的性質，並能進入相同的作用場域，且具備相似的功能療效；簡言之，即具備相似的藥性。

本草學者既視此理為具普遍性的「自然之理」，則此理自然不該局囿於對藥物的解釋。何況傳統醫家所認定的藥物範疇，原本自草木、果實、穀菜、禽獸、鱗介蟲魚、金石水土乃至於人體自身，無所不包。而既已主張舉凡質素相同之自然物定能相感、相會、相輔、相益，而本草為萬有之一，人體亦為萬有之一，於是其間質素相近部分經由陰陽五行詮釋結構或說認知模式的整合，與同類相屬。如前述「五味之用」、「五味之義」與「五色之義」，認為酸、苦、甘、辛、鹹五味與青、赤、黃、白、黑五色，必然會歸往肝、心、脾、肺、腎等相應的作用場域，此外如同味、同色藥物的相感、相會、相輔、相益，亦是建立在質素相同則藥性相似的理論基礎之上。茲就「五色之義」舉例言之。

傳統醫家所謂「心」，非單指人體解剖學中所謂「心臟」，而包含了心臟、大腦皮質與連脊髓下行之延腦、<sup>22</sup>循環系統中的動脈，以及骨髓中的造血功能，此由《黃帝內經素問》所云「心主身之血脈」（〈瘡論〉）、「諸血者皆屬於心」（〈五藏生成〉）可明。大抵活人的心臟、動脈、充血之延腦，其

<sup>22</sup> 如日中天，故色為白，唯充血時為紅。吳國定輯著《內經解剖生理學》云「心」之兩個意義引李梃《醫學入門分析》云：「有血肉之心，形如未開蓮花，居肺下肝上是也。有神明之心，神者，氣血所化之本也，主宰萬事萬物，虛靈不昧是也。然形神亦恆相因，凡心之病，皆因憂愁思慮，而後邪得以入之。」吳氏云：「所謂『神明之心』，認為是指高級中樞——大腦皮質而言。它能『主宰萬事萬物，虛靈不昧。』所以也稱為『心』。」（吳國定輯著，《內經解剖生理學》，臺北：臺灣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1977年）

色皆紅，故傳統醫家以色赤配應所謂「心」，可謂符合經驗真實。由於主張同色之物必具相同的性能，可相感、相會、相輔、相益，故云心色赤，而藥物之色赤者入心。

《內經》中所謂「肺」，除今稱肺臟之外，更以「氣」論述整個肺循環，《內經·五藏生成》有云：「諸氣者皆屬於肺」。可知傳統醫家名「肺」，實包含血液抽乾的肺臟、<sup>㊱</sup>腦髓脊髓神經系統，<sup>㊲</sup>以及骨外延的鈣成分。古人云以「氣」行身、以「氣」生血，彷彿鈣之養血、生血。考察《內經》所謂「肺」，於解剖學中果見呈現白色，是以「白當肺」、「肺色白」非附會之言可知。本此，凡藥物之色白者入肺。

《內經》所謂「肝」、「肝經」，包括有許多靜脈與之相連的肝臟右葉，<sup>㊳</sup>以及血液的回收系統—靜脈。由於血流各部均有雜質，故血液須備靜脈之回收系統。倘使積毒未清，則人慵懶疲憊，即屬傳統醫家所謂肝症。<sup>㊴</sup>傳統醫家既以肝臟、靜脈指涉「肝」，則如觀皮膚得見靜脈色青，乃云「青當肝」、「肝色青」，此亦與人體解剖學毫不相違。本此，凡藥物之色青者入肝。

而由《黃帝內經素問·六節藏象論》所云：「倉廩之本，營之居也，名曰器，能化糟粕，轉味而出入者」看來，營指「飲食所化生的營養物質」，器為「貯盛水穀的工具」，<sup>㊵</sup>所謂能化糟粕、轉味出入，自當包含血液抽乾的脾、

<sup>㊱</sup> 血已配應「心」。

<sup>㊲</sup> 乃有「氣失血脫」，形足以滅之說。

<sup>㊳</sup> 肝之右葉，即我國醫學云「從陰」之葉。唐湘清編著《難經今釋·三十三難肝獨有兩葉》引徐靈胎《難經經釋》云：「四十二難肝有七葉，左三葉奇數，從陽之義；右四葉偶數，從陰之義。」唐氏云「由此可見所謂肝有兩葉，是指肝有從陰從陽的兩面性而言。」（唐湘清編著，《難經今釋》，臺北：國立編譯館，1983年）陽，可升提，指動脈；陰，有降下之義，指靜脈。

<sup>㊴</sup> 吳國定輯著《內經解剖生理學》頁275有云：「假如切除肝臟而使門脈直接與大動脈血液流通，心臟立刻膨大而靜脈血鬱積。」亦見靜脈於傳統醫學中為肝所主。

<sup>㊵</sup> 說參耿鑒庭，《素問今釋》（臺北：啓業，1988年），頁149。

胰、胃、腸等消化系統，以及由消化轉運能量所生的肌肉，如〈五藏生成〉篇即具「黃當肉」之說。今驗諸解剖學：由血液抽乾的消化道呈土黃色看來，可證「黃當脾」、「脾色黃」之說不為無見。本草典籍於治療黃疸的君藥「茵陳」下更云：「脾病色黃」、「脾胃有濕熱則發黃」、「熱甚者，身如桔色」，又曰：「黃者，脾之色也」；<sup>⑩</sup>「蓮子」下亦見：「乃脾之果也」、「脾者黃宮」。<sup>⑪</sup>本此，凡藥物之色黃者入脾。

《內經》所謂「腎」，非僅就呈蠶豆形的腎臟而言，且為司水之吸收與排除之整套人體水分分佈系統；五液雖各有所主，然統之者為腎，此由淋巴結炎、淋巴結球、淋巴癌於論治上用腎方醫療可知。<sup>⑫</sup>此或以淋巴系統乃由腎臟上緣之帽狀物，即主全身內分泌系統之腎上腺而來，故傳統醫學以「腎」名之。淋巴系統行遍周身，本身無色、透明；但由於主司水分的吸收、排除，而所排除者多死濁混雜之質，多色混雜，映而為黑。故傳統醫家言水主腎、「黑當腎」、「腎色黑」，亦符合人體解剖學之實相。本此，凡藥物之色黑者入腎。<sup>⑬</sup>

- 
- ⑩ 明·劉若金《本草述》：「先哲曰：脾病色黃。土氣化溼，非溼毒何能發黃？故黃證有溼氣勝，則如熏黃而晦；熱氣勝，則如橘黃明。溼固蒸熱，熱亦聚溼，皆從中土之溼毒以為本，所以茵陳皆宜也。」（明·劉若金，《本草述》（據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藏清嘉慶庚午武進薛鎬重刊、光緒丙子蘇州來青閣重印本微卷影印），卷九上〈隰草部上〉，頁15下、16上）《增補本草備要·草部》：「脾胃有濕熱則發黃」、「熱甚者，身如桔也」、「黃者，脾之色也」（《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21上。）
  - ⑪ 《本草綱目》：「蓋蓮之味甘氣溫而性齋，稟清芳之氣，得稼穡之味，乃脾之果也。脾者黃宮，所以交媾水火，會合木金者也。」（《本草綱目》，〈果部〉第三十三卷，頁1894。）
  - ⑫ 如六味地黃湯（包含：熟地色黑、山茱萸色深紫、茯苓皮黑、牡丹皮其皮赤褐、澤瀉色黑、淮山外皮亦黑。而色之黑、深紫、褐等，於五色歸類中均歸於黑。）、射干（花紫）、桔梗（花深紫）、玄參（色黑）等。
  - ⑬ 說詳〈五行系統中的色彩——試論色彩因何存在於系統化五行說中〉，頁256-266。

由「色」與作用場域的對應關係看來，赤、白、青、黃、黑色之藥，適入赤、白、青、黃、黑之臟，此等質素相同即相感、相會、相輔、相益的觀點，其實乃我思想傳統之基調。《周易·乾九五·文言傳》云：

同聲相應，同氣相求。水流濕，火就燥，雲從龍，風從虎。聖人作而萬物睹，本乎天者親上，本乎地者親下。則各從其類也。<sup>144</sup>

於此「同聲相應，同氣相求」、「各從其類」等潛在的思考模式，本草學者乃藉陰陽、五行說以從事分類歸屬。《增補本草備要·藥性總義》云：

藥之為物，各有形性氣質其入諸經。有因形相類者，有因性相從者，有因氣相求者，有因質相同者，自然之理，可以意得也。<sup>145</sup>

「同聲相應」與「同氣相求」的思考模式，長期主導著一系列的本草專著。茲分就「因形相類」、「因性相從」、「各從其類」闡述如下：

#### 6.21 因「形」相類

本草典籍中屢見本草之形類某臟，作用場域即適為該臟之例。如連翹之「形似心」，故入「手少陰、厥陰（心、心包）」經；<sup>146</sup>馬兜鈴「體輕而虛，熟則懸而四開，有肺之象」，故能瀉肺中之火；<sup>147</sup>馬勃因「狀如狗肺」，故能「清肺解熱」；<sup>148</sup>梔子「輕飄而象肺，色赤而象火」，故可「瀉肺中之火」；<sup>149</sup>

<sup>144</sup> 樓宇烈校釋，《王弼集校釋》（臺北：華正，1992年），頁215。

<sup>145</sup> 《增補本草備要·總義》，頁4上。

<sup>146</sup> 《本草綱目》，〈草部〉第十六卷，頁1081。

<sup>147</sup> 《本草綱目》，〈草部〉第十八卷，頁1251。

<sup>148</sup> 《名醫別錄》：「馬勃味辛，平，無毒。主治惡瘡馬疥。」陶弘景云：「紫色虛軟，狀如狗肺，彈之粉出。」（《本草經集注》，卷第五〈草木下品〉，頁383。）《本草綱目》：「清肺散血，解熱毒。……馬勃輕虛，上焦肺經藥也。」（《本草綱目》，〈草部〉第二十一卷，頁1415。）《增補本草備要·草部》馬勃下云「狀如肺肝」、「清肺解熱」。（《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29上。）

<sup>149</sup> 《珍珠囊指掌補遺藥性賦》：「易老有云：輕飄而象肺，色赤而象火，故能瀉肺中之火。」（《珍珠囊指掌補遺藥性賦》，子41-99頁。）

又如蘆根、蔥白，其形「中空」象肺而入肺；<sup>❶</sup>五味子「其核並似豬腎」而補腎。<sup>❷</sup>

除了形象臟腑之外，更有形象睪丸、筋骨、筋絡、孔竅而功在睪丸、筋骨、筋絡、孔竅者。如荔枝核：「其實雙結而核肖睪丸」，乃治「癩疝卵腫」；<sup>❸</sup>杜仲因「皮中有絲，有筋骨相著之象」，故「能使筋骨相著」；<sup>❹</sup>絲瓜之老者，「筋絡貫串，房隔聯屬」，故能「通人脈絡臟腑」；<sup>❺</sup>木通之「藤有細

- ❶ 《本草綱目》：「蘆中空虛，故能入心肺，治上焦虛熱。」（《本草綱目》，〈草部〉第十五卷，頁1002。）又云：「生辛散，熟甘溫，外實中空，肺之菜也，肺病宜食之。」（《本草綱目》，〈菜部〉第二十六卷，頁1583。）
- ❷ 《本草經集注》：「其核並似豬腎。」（《本草經集注》，卷第四〈草木中品〉，頁266。）《增補本草備要·草部》云「內核似腎」而補腎。（《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4上。）
- ❸ 《本草綱目》：「荔枝核入厥陰，行散滯氣，其實雙結而核肖睪丸，故其治癩疝卵腫，有述類象形之義。」（《本草綱目》，〈果部〉第三十一卷，頁1819。）
- ❹ 《本草經集注》：「狀如厚朴，折之多白絲為佳。」（《本草經集注》，卷第三〈草木上品〉，頁218。）《本草發揮》：「東垣云：杜仲能使筋骨相著。」（《本草發揮》，卷三，頁18下。）《本草綱目》：「杜仲古方只知滋腎，惟王好古言是肝經氣分藥，潤肝燥，補肝虛，發昔人所未發也。蓋肝主筋，腎主骨。腎充則骨強，肝充則筋健。屈伸利用，皆屬於筋。」（《本草綱目》，〈木部〉第三十五卷，頁1986-1987。）《本草述》：「試以東垣『能使筋骨相著』一語參之。按人身，三百六十五節，其節之分而聯處，四邊皆筋脈鎖定，可見肝之化原在腎，而腎之資益在肝，此味由腎益肝，即由肝資腎，故得筋骨相著，肝之藉以致其氣化者此耳，非謂其更入肝也。」（《本草述》，卷二十三〈喬木部〉，頁16上、下。）清·郭佩蘭《本草匯》：「杜仲，從土從中，其色褐，為土克水象，當為腎之用藥。腰本腎之府，濕土之為害，必侵腎水，而腰先受之，據名據色，可以治之。若象形能使筋骨相著，又一義也。」（清·郭佩蘭，《本草匯》（據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藏日本元祿六年翻刻本微卷影印），卷十五〈木部〉，頁25下、26上。）《增補本草備要·木部》杜仲下云「皮中有絲，有筋骨相著之象」，故「能使筋骨相著」（《增補本草備要·木部》，卷二，頁2下。）
- ❺ 《本草綱目》：「絲瓜老者，筋絡貫串，房隔聯屬，故能通人脈絡臟腑……」（《本草綱目》，〈果部〉第二十八卷，頁1703。）

孔，兩頭皆通」，則適能「通竅」。<sup>15</sup>凡此，皆藉本草之「形」，以推知功能療效為何暨入臟歸經所在。「因形相類」、「述類象形」，蓋由經驗累積而來，更須不斷於經驗中加以檢證。

### 6.22 因「性」相從

本草研究者不僅由經驗歸納出「形」類可以相感的通則，並覺察動物、植物乃至無生物，亦將因平素「習性」，而影響其主治功能。如鱈魚「善穿穴，無足而竄」，乃能「走經脈療十二風邪」及「口渴、耳目諸竅」之病；<sup>16</sup>穿山甲因性「喜穿山」，故藥性「善竄」，專能行散，通經絡、達病所，且載：「某處病，用某處之甲，更良」。<sup>17</sup>而部分動植物，因具有多種習性，其藥性也因此非僅一端。如蟬蛻一因「其性善蛻」，故能「退目翳，催生下胞」；二因「其蛻為殼」，乃可治皮膚瘡瘍癰疹；三因「其聲清響」，乃可治中風失音；四因「晝鳴夜息」，故可治啞病、止小兒夜啼，李時珍且謂：「治皮膚瘡瘍風熱，當用蟬蛻；治臟腑經絡，當用蟬身」，各從其類也。<sup>18</sup>國人素以烏龜

<sup>15</sup> 《本草述》：「……使其氣化通而血化利者，即其細孔通理，兩頭皆貫，不有合於主脈之心化血之包絡乎！」（《本草述》，卷十一〈蔓草部〉，頁89下。）《增補本草備要·草部》云木通：「藤有細孔，兩頭皆通」，故能「通竅」（《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20上。）

<sup>16</sup> 《本草綱目》：「鱈善穿穴，無足而竄，與蛇同性，故能走經脈療十二風邪，及口渴、耳目諸竅之病。」（《本草綱目》，〈鱈部〉第四十四卷，頁2456。）

<sup>17</sup> 說見《增補本草備要·鱗介魚蟲部》，卷七，頁38下。《本草綱目》已云：「此物穴山而居，寓水而食，出陰入陽，能竄經絡，達於病所故也。……李仲南言其性專行散，中病即止，不可過服。又按《德生堂經驗方》云：……於五積散加穿山甲七片，看病在左右手足，或臂脅疼痛處，即於鯉鯉身上取甲炮製……」（《本草綱目》，〈鱈部〉第四十三卷，頁2384–2385。）

<sup>18</sup> 《本草發揮》：「海藏云：去翳膜用之，取其義也，蟬蛻亦同。」（《本草發揮》，卷三，頁24上。）《本草綱目》：「古人用身，後人用蛻。大抵治臟腑經絡，當用蟬身；治皮膚瘡瘍風熱，當用蟬蛻，各從其類也。又主啞病、夜啼者，取其晝鳴而夜息也。」（《本草綱目》，〈蟲部〉第四十一卷，頁2308。）引文詳《增補本草備要·鱗介魚蟲部》，卷七，頁40下。

「靈於物」，醫家乃採龜板用以「補心益腎，滋陰資智」，臨床經驗並證實「甚為有驗」。<sup>15</sup>至如「蛤蚧」，《本草綱目》引顧玠《海槎錄》云：

廣西橫州甚多蛤蚧，牝牡上下相呼，累日，情洽乃交，兩相抱負，自墮於地。人往捕之，亦不知覺，以手分劈，雖死不開。乃用熟槁草細纏，蒸過曝乾售之，煉為房中之藥甚效。<sup>16</sup>

蛤蚧平素雌雄相呼，累日乃交，兩兩相抱，捕者擘之，雖死不開，故可「益精助陽」，房術用之甚效。

動物如此，植物亦然。淡竹葉因葉生竹之中半以上，故其「主治多在上焦」，如治「上焦」之「風邪煩熱」；<sup>17</sup>何首烏有雌雄二種，夜則藤交，「有陰陽交合之象」，故能「令人有子」；<sup>18</sup>浮萍生於水上，是以「能下水氣」；<sup>19</sup>獨活「得風不搖，無風自動」，不為風搖，乃能治風症，<sup>20</sup>如《本草綱目》引劉完素曰：

獨活不搖風而治風，浮萍不沉水而利水，因其所勝而為制也。<sup>21</sup>

<sup>15</sup> 《本草衍義》：「以其靈於物，方家故用以補心，然甚有驗。」（《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二十〈蟲魚部上品〉，頁414。）亦見《增補本草備要·鱗介魚蟲部》，卷七，頁38下。

<sup>16</sup> 《本草綱目》，〈鱗部〉第四十三卷，頁2393。

<sup>17</sup> 《本草匯》：「其用有二：除新久風邪之煩熱，止喘促氣盛之上衝，因竹葉生中半以上，故主治多在上焦。」（《本草匯》，卷十六〈木部〉，頁31下。）《增補本草備要·木部》亦謂治「上焦」之「風邪煩熱」（《增補本草備要·木部》，卷二，頁12上。）

<sup>18</sup> 《神農本草經疏》：「雌雄二種，遇夜則交，有陰陽交合之象，故能令人有子。」（《神農本草經疏》，卷十一〈草部下品之下〉，頁431。）

<sup>19</sup> 《神農本草經疏》：「寒能除熱，燥能除溼，故下水氣。」（《神農本草經疏》，卷九〈草部中品之下〉，頁141。）詳參《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10上。

<sup>20</sup> 《名醫別錄》：「此草得風不搖，無風自動。」（《本草經集注》，卷第三〈草木上品〉，頁221。）

<sup>21</sup> 《本草綱目》，〈草部〉第十三卷，頁794。

除動、植物之外，若水流之性異，則其療效亦有所差異：如急流水因「其性急速而下達」，故通二便、治風瘧；<sup>165</sup>逆流迴瀾水「性逆而倒上」，故治中風卒厥。<sup>166</sup>如李時珍引金·麻知幾《水解》云：

天下之水，用之滅火則同，濡槁則同；至於性從地變，質與物遷，未嘗同也。<sup>167</sup>

且此等「因其所勝而為制」之例，亦多有其臨床經驗可說，「急流水」下即載張子和醫案云：

昔有病小便悶者，衆不能瘥。張子和易以急流之水，煎前藥一飲而溲。為動、植、無生物之平素習性直接影響所具功能療效的理論，提供了「因性相從」的臨床依據。

### 6.23 各從其「類」

民間食療養生素有吃肝補肝、吃肚補肚的說法，究其實，此等類比思惟，可說是傳統醫家，乃至整個文化傳統根深蒂固的思考模式。

本草典籍屢見以皮行皮的說法，如云蛇蛻：「屬皮而性善蛻，故治皮膚瘡瘍」；<sup>168</sup>白蘚皮「兼治風瘡疥癬」；<sup>169</sup>五加皮「主多年瘀血在皮肌」；<sup>170</sup>茯苓

<sup>165</sup> 《本草綱目》：「虞搏《醫學正傳》云：……急流水，湍上峻急之水，其性急速而下達，故通二便、風瘧之藥用之。」（《本草綱目》，〈水部〉第五卷，頁397。）

<sup>166</sup> 《本草綱目》：「逆流水：主治中風、卒厥、頭風、瘡疾、咽喉諸病，宣吐痰飲。……虞搏《醫學正傳》云：……逆流水，洄瀾之水，其性逆而倒上，故發吐、痰飲之藥用之也。」（《本草綱目》，〈水部〉第五卷，頁397。）

<sup>167</sup> 《本草綱目》，〈水部〉第五卷，頁398。

<sup>168</sup> 《增補本草備要·鱗介魚蟲部》，卷七，頁38上。《本草綱目》已見：「……有蛻義，故治翳膜、胎產、皮膚諸疾，會意從類也。」（《本草綱目》，〈鱗部〉第四十三卷，頁2395。）

<sup>169</sup> 唐·甄權《藥性論》云：「白鮮皮臣治一切熱毒風、惡風，風瘡疥癬赤爛，眉髮脫脆，皮肌急……」（《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八〈草部中品之上〉，頁211。）

<sup>170</sup> 《藥性論》：「主多年瘀血在皮肌……」（《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十二〈木部上品〉，頁302。）

皮「主治水腫膚脹」；<sup>12</sup>青皮最能發皮表之汗；<sup>13</sup>秦皮則能光澤皮膚，治療「皮膚風痺」；<sup>14</sup>生薑其「薑皮辛涼」，和脾行水，亦能治浮腫。<sup>15</sup>

相對於草木之皮表可以皮行皮，草木之心亦可以心補心。如：桂心爲肉桂之心，能治九種「心」痛；桂枝爲肉桂之枝，能行上焦「頭目」、通「手臂肢節」、治「肢節」痛風。<sup>16</sup>同樣的，梔子瀉火，內熱須用梔子仁，表熱則宜用梔子之皮。<sup>17</sup>李時珍《本草綱目·草部》「當歸」條下云：

凡物之根，身半已上，氣脈上行，法乎天；身半已下，氣脈下行，法乎地。人身法象天地，則治上當用頭，治中當用身，治下當用尾，通治則全用，乃一定之理也。<sup>18</sup>

明言同類相感、各從其類，爲遍在於萬有的「一定之理」。

如上所述，草木植物存在著與人體對應部位相感的藥性，動物亦然。《增補本草備要》天南星條下載「造膽星法」，即云：

臘月取黃牛膽汁，和南星末納入膽中，風乾，年久者彌佳。……得牛膽

- <sup>12</sup> 《本草綱目》：「茯苓皮：主治水腫膚脹，開水道，開腠理。」（《本草綱目》，〈木部〉第三十七卷，頁2147。）
- <sup>13</sup> 《本草綱目》：「小兒消積多用青皮，最能發汗，有汗者不可用。」（《本草綱目》，〈果部〉第三十卷，頁1790。）
- <sup>14</sup> 《名醫別錄》：「大寒，無毒。治男子少精，婦人帶下，小兒癧，身熱。可作洗目湯。皮膚光澤，肥大有子。」（《本草經集注》，卷第四〈草木中品〉，頁293–294。）宋·日華子：「洗肝益精明目，小兒熱驚，皮膚風痺，退熱。」（《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十三〈木部中品〉，頁325。）
- <sup>15</sup> 《本草綱目》：「薑皮：〔氣味〕辛，涼，無毒。〔主治〕消浮腫、腹脹痞滿，和脾胃，去翳。」（《本草綱目》，〈菜部〉第二十六卷，頁1625。）
- <sup>16</sup> 《藥性論》：「桂心君……主治九種心痛……」（《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十二〈木部上品〉，頁289。）《本草述》：「桂枝：主治能行上焦頭目，能通手臂肢節，調營血，和肌表，除傷風頭痛，肢節痛風……」（《本草述》，卷二十二〈香木部〉，頁14下。）
- <sup>17</sup> 《湯液本草》：「用仁去心胸中熱，用皮去肌表熱。」（《湯液本草》，〈卷下·木部〉，頁982。）
- <sup>18</sup> 《本草綱目》，〈草部〉第十四卷，頁833–834。

則不燥，且膽有益肝膽之功。<sup>㊲</sup>

黃牛「膽汁」具益「肝膽」之功，益膽而兼言肝者，蓋由傳統生理學視肝膽為表裡相照，連繫、互動關係最為密切的臟與腑。再如牛黃乃牛體病在「心、肝、膽之間」凝結成黃者，適可治人體「心、肝、膽之病」。<sup>㊳</sup>又例如豬之心血，用作補心藥之嚮導，即取以心歸心、以血尋血之意；豬肝主藏血，補血藥用之、入肝明目；豬肺補肺，治肺虛咳嗽（咳血者，薑薏仁末食）；豬肚則入胃健脾；豬腎治腰痛耳聾，即通於腎之病；豬腸入大腸，治腸風血痢；豬膽汁可瀉肝膽之疳；豬脬（亦作胞）則治遺溺疝氣。<sup>㊴</sup>

動物之內臟，與服食之人體的內臟相應相感，而骨脛亦然。植物有松節（松之骨）治「骨節間之風濕」；動物則有如虎脛骨之治腳脛無力暨手足諸風，《本草綱目》云：

〔汪機曰〕虎之強悍，皆賴於脛，雖死而脛猶屹立不仆，故治腳脛無力用之。〔時珍曰〕虎骨通用。凡辟邪疰，治驚癇溫瘡，瘡疽頭風，當用頭骨；治手足諸風，當用脛骨；腰背諸風，當用脊骨，各從其類也。<sup>㊵</sup>

猶有甚者，此各從其「類」之效，即使經過食物鍊環節中的一次消化，其性猶在。譬如夜明砂為蝙蝠屎，由於蝙蝠素習夜出，喜食蚊蚋，則蝙蝠屎中皆「未化蚊蚋眼」也，故能「明目」，並治「目盲障翳」，仍具氣類相投

<sup>㊲</sup> 見《增補本草備要·草部》，卷一，頁6上。《本草綱目》已載「造膽星法」云：「以南星生研末，臘月取黃牛膽汁和劑，納入膽中，繫懸風處乾之，年久者彌佳。……得牛膽則不燥……。」（《本草綱目》，〈草部〉第十七卷，頁1186。）明·李中梓《雷公炮製藥性解》更云：「南星辛而不守，其燥急之性，甚於半夏，故古方以牛膽苦寒之性，製其燥烈，且膽又有益肝鎮驚之功，小兒尤為要藥。」（《雷公炮製藥性解》，〈草部〉，頁48。）

<sup>㊳</sup> 《本草綱目》：「牛之黃，牛之病也。故有黃之牛，多病而易死。諸獸皆有黃，人之病黃者亦然。因其病在心及肝膽之間，凝結成黃，故還能治心及肝膽之病。」（《本草綱目》，〈獸部〉第五十卷，頁2801。）

<sup>㊴</sup> 《本草綱目》，〈獸部〉第五十卷，頁2686-2714。

<sup>㊵</sup> 《本草綱目》，〈獸部〉第五十一卷，頁2818。

之義。<sup>❸</sup>

本草典籍中載錄的因形相近、因性相從或各從其類之例，可謂層出不窮；其間更不乏歷代之臨床記載，以茲佐證。但是，於「同聲相應，同氣相求」的規律性之外，依舊有極少數之反例。如食豬蹄非補足蹄之例：

懸蹄，主五痔，伏熱在腸，腸癰內蝕。（《神農本草經·下經》）<sup>❹</sup>

豬四足：小寒。治傷撻，諸敗瘡，下乳汁。（《名醫別錄》）<sup>❺</sup>

豬蹄，煮湯，通乳汁（加通草二兩，佳），洗敗瘡。（《增補本草備要·禽獸部》）<sup>❻</sup>

未從其類的反例著錄於本草典籍中的意義，一方面說明「各從其類」雖為通則，然猶留有變數，即未具普遍性、絕對性而有其限制；另一方面，蹄不補蹄之類的反例，呈現了本草學者實事求是的精神。

### 6.3 理論與經驗的雙向循環

如前所述，本草學中的陰陽五行理論，並不是將傳統陰陽五行的觀點，機械地套用在本草之上，以削足適履的方式對藥物進行認識與詮解。相反的，是醫家在探究本草的過程中，產生了判別、分類的需求，而從自身所處的文化傳統中，擷取可支援的分類觀念。於是便襲用當時可謂為「典範理論」的陰陽、五行觀。

但是，當所賴以詮釋本草的陰陽五行理論，無法滿足對衆多紛雜之經驗現象（如草、木、果、穀、菜、金、石、水、土、鱗、介、蟲、魚、禽、獸、人

<sup>❸</sup> 《神農本草經疏》：「天鼠夜出，喜食蚊蚋，故其屎中掏出細沙，皆未化蚊蚋眼也，所以今人主明目、治目盲障翳，取其氣類相從也。」（《神農本草經疏》，卷十九〈禽部三品〉，頁 49。）

<sup>❹</sup> 《神農本草經》，卷三〈下經〉，頁 247。

<sup>❺</sup> 《本草經集注》，卷第六〈蟲獸三品〉，頁 450。

<sup>❻</sup> 《增補本草備要·禽獸部》，卷六，頁 33 下。

等）的理解時，倘尚無革命性的理論可將原有的陰陽五行典範取而代之，則只有對既有的陰陽五行理論不斷地加以補充與修正。因此，隨著對事物的認知不斷擴展與深入，陰陽五行理論亦愈行推廣、縝密與充實，而能更普遍地包容對衆多事物的認知與詮釋。同時醫家又藉由被補充、修正過的陰陽五行理論，而能對經驗現象形成新的、更周密的認知與理解。兩相往復，乃成就理論與經驗之間，詮釋學的雙向循環。

#### 6.4 以「人」為關切中心的認識方式

本草中陰陽五行觀的理論意義，並非僅只是一種認識事物、對事物進行分類的詮釋模式。它除了具備「在整體中認識局部」的獨特義涵之外，且對本草與所生存的自然環境、本草與製成藥材的時空環境、本草與進入人體後所處環境，進行互動的、有機的、整全的動態性理解。使得「認識本草」、「認識自然」、「認識人體」的工作同步開展，交互進行。而此動態的、統合的、多重的認識活動，在在指向「照顧人體」的終極目的。

我們可以大膽地說，任何無關乎人體的本草性質，在本草學研究者的心目中，是絲毫不具意義的。本草典籍中的陰陽五行理論，並非僅視陰陽五行為萬物皆備，可供詮釋萬有之普遍、客觀的自然理則；而是以人為主體、以人為中心、以人為本位地，瞭解萬物與人的連繫。此以「人」為關切中心的認識方式，固然是由認識本草出發，但並非以認識本草為終極目的，而需在人體的照顧中始告完成。

附錄：本草歷代典籍表<sup>◎</sup>

時代	出版西曆	編撰者	書名	卷數	內容摘要	收載藥物數
先秦 兩漢			本草經	3卷		365種
梁	500後數年	陶弘景	神農本草經集註	7卷	神農本草經365種 名醫別錄365種	700種
唐	659	蘇敬、 徐勣等	新修本草	20卷	本經361種 別錄181種 其他308種	850種
宋	974	劉翰等	開寶本草	20卷	新修本草850種 新增134種	984種
宋	1061	掌禹錫等	嘉祐補注本草	20卷	開寶本草984種 新增83種 其他17種	1084種
宋	1097以後	唐慎微	證類本草	32卷	嘉祐本草1084種 其他本草書660種	1744種
宋	1119	寇宗奭	本草衍義	20卷	重定嘉祐本草及圖經本草	473種
宋	約 1208-1224	劉信甫校正	新編類要圖註本草	42卷	本經359種 別錄184種 其他507種	1050種
金	13世紀前期	李杲	珍珠囊補遺藥性賦	4卷	張元素《珍珠囊》久已散逸，託名李杲補遺	406種
元	1306	王好古	湯液本草	3卷	取本草及張仲景、成無己、張元素、李杲之書，間附己意	238種
元	約14世紀中	朱震亨	本草衍義補遺	1卷	對寇宗奭《本草衍義》的補遺與闡發	153種

◎ 本表係參考丁福保、周雲青編，《四部總錄——醫藥編》（上海：商務，1955年）；那琦，《本草學》（臺北：南天，1982年）；鄭曼青、林品石編著，《中華醫藥學史》（臺北：臺灣商務，1982年）；楊醫亞主編，《中國醫學史》（河北：河北科學技術，1989年）；廖育群主編，《中國古代科學技術史綱——醫學卷》（遼寧：遼寧教育，1996年）等書，及迄今所見本草書籍整理而成。

明	1368 (一說1384)	徐彥純	本草發揮	4卷	合張元素、李杲、王好古、朱震亨、成無己數家之說	270種
明	1406	朱橚	救荒本草	2卷	購田夫野老，得甲坼勾萌者四百餘種，植於一圃，繪之為圖，疏其花實根榦皮葉之可食者	414種
明	約15世紀中	蘭茂	滇南本草	3卷	輯雲南藥品者	280種
明	1496	王綸	本草集要	8卷	取本草及張元素、李杲諸書刪節而成	545種
明	1505	劉文泰	本草品彙精要	42卷	刪《證類》之繁以就簡，去諸家之訛以從正	1815種
明	16世紀前期	蔣儀	藥鏡	4卷	悉遵古人，間有刪補	549種
明	1566	陳嘉謨	本草蒙筌	12卷	依《本草集要》，部次集成	742種
明	約1570	盧和	食物本草	2卷	稽類察宜，功毒具列	377種
明	1593以前	甯源	食鑑本草	2卷		176種
明	1592	方有執	本草鈔	1卷	鈔《傷寒論》所用藥之性味主治而附以已說	91種
明	1596	李時珍	本草綱目	52卷	李氏自言舊藥1518種，新增374種，共1892種，經岡西博士之考訂為1898種	1898種
明	1612	李中立	本草原始	12卷	取本草各種，合以《雷公炮製》	466種
明	1622	鮑山	野菜博錄	4卷	次其品彙，別其性味，詳其調製，並圖其形而臚列之	435種
明	1622	李中梓	雷公炮製藥性解	6卷	殆庸妄書賣，隨意裒集，託名李中梓作	269種
明	1625	繆希雍	神農本草經疏	30卷	以《本經》為經，《別錄》為緯，參以《證類本草》等書	490種
明	約1643	姚可成	食物本草綱目	22卷	修訂增輯諸食物本草	1679種
明	1646	盧之頤	本草乘雅半偈	10卷	本經222種 其他143種	365種

明清	1660	顧元交	本草彙箋	10卷	縱稽古之力，攬眾書之長，詳其本義，略其旁及，權於眾理，以要其指歸	397種
明清	1661	沈 穆	本草洞詮	20卷	採英擷粹，兼羅歷代名賢所著，益以經史裨官微義相關，並資採掇	800餘種
明清	1664	劉若金	本草述	32卷	刪訂《本草綱目》	490種
清	1666	郭佩蘭	本草匯	18卷	當體求醫，諷令稽古，由博反約，以有此書	470餘種
清	1679	蔣介繁	本草擇要綱目	不分卷	取本草諸書所已載者而發明之，就諸藥之性寒性熱、熟宜熟忌者剖晰精確，採摘成編	356種
清	1681	閔 錡	本草詳節	12卷	以《本草綱目》為主，搜集了許多前賢的用藥經驗與理論	750多種
清	1683	王 翱	握靈本草	10卷	以《證類本草》、《本草綱目》諸書，刪繁取要	400餘種
清	1691	沈李龍	食物本草會纂	12卷	廣輯群書，摘其精要，益以見聞	616種
清	1691	陳士鐸	本草新編	5卷	刪《神農》原本者十之三，采《名醫》增入者十之二；得於岐天師者十之五，得於長沙守仲景張夫子者十之二，得於扁鵲秦夫子者十之三	272種
清	1694	汪 昂	增補本草備要	4卷	裒諸家本草，由博返約，取適用者	479種
清	1695	張 璞	本經逢原	4卷	疏《本經》大義，採諸家治法	831種
清	約1717	何克諫	生草藥性備要	2卷	收錄粵東土產中草藥311種，並集250多種疾病之民間療法	311種
清	1724	葉 桂	本草經解要	4卷	損益《本經》	174種
清	1736	徐大椿	神農本草經百種錄	1卷	神農本草經100種	100種
清	1739	朱 鑰	本草詩箋	10卷	取《本草綱目》諸品，各綴以七言律詩或絕句	860種

清	1753	黃元御	長沙藥解	4卷	合《傷寒論》、《金匱玉函經》二書所用之藥，分析排纂	162種
清	1754	黃元御	玉楸藥解	4卷	論述張仲景未用之藥	291種
清	1757	吳儀洛	本草從新	6卷	重訂《本草備要》	748種
清	1765	趙學敏	本草綱目拾遺	10卷	本草綱目161種 新增716種 其他44種	921種
清	1767	張志聰撰、高世栻編	本草崇原	3卷	以《本經》為宗而推衍之	289種
清	1769	黃宮繡	本草綱目求真	11卷	以《本草綱目》為基礎，闡真摘要，辨偽訂訛	520種
清	1803	陳念祖	神農本草經讀	4卷	從所以然處發揮，且以《內經》之旨、《金匱》《傷寒》之法融貫於中	165種
清	1809	吳世鎧	神農本草經疏輯要	10卷	錄繆氏書尤要者	457種
清	1833	楊時泰	本草述鈞玄	32卷	約《本草述》而雜其繁蕪	693種
清	1837	鄒澍	本經疏證	12卷	以《本草經》為主，《別錄》為輔，而廣參諸書為之疏證	173種
清	1840	姚闊	本草分經	不分卷	以分經為主題，並兼顧藥性、主治、畏惡及別名等	813種
清	1848	吳其濬	植物名實圖考長編	22卷	所讀四部書，苟有涉於水陸草木者，靡不剖而緝之	838種
清	1848	吳其濬	植物名實圖考	38卷	出其生平所耳治目驗者，以印證古今	1714種
清	1848	趙其光	本草求原	27卷	纂輯增補劉潛江、徐靈胎、葉天士、陳修園四家原義	979種
清	1850	葉志詵	神農本草經贊	3卷	取孫氏所編《神農本草經》，物物而為之贊，贊各四言四韻，又自為之注	365種
清	1887	張秉成	本草便讀	2卷	削繁去複，編為排偶俚言，將各物性味所入所治參差前後，不使學者混淆難誦	590種

清	約光緒年間	王如鑒	本草約編	14卷		500種
清	1901	陳蕙亭	本草撮要	10卷	主治悉遵經旨，體裁無異鈎元，以藥為經，以方為緯，撮其大要	667種
清	1904	周巖	本草思辨錄	4卷 首1 卷	大抵援據仲聖兩書，而間附以他說他藥	128種
清	1909	戈頌平	神農本草經指歸	4卷 附錄 1卷	運用陰陽五行、臟腑學說，自成一家之言	251種
清	1910	仲學輅	本草崇原集說	3卷	取《崇原》為綱，附載《經讀》、《經解》、《百種錄》並張氏《侶山堂類辨》、高氏《醫學真傳》諸說，參酌己意，纂集成編	290種











